

目 录

导读

- 一、刘知幾生平.....(1)
- 二、《史通》的撰述宗旨与表述方式.....(4)
- 三、《史通》的学术思想与历史价值.....(11)
- 四、《史通》的版本与本书编写说明.....(31)

史通

《史通》原序.....(39)

内篇 卷一.....(47)

六家第一.....(47)

内篇 卷二.....(79)

二体第二.....(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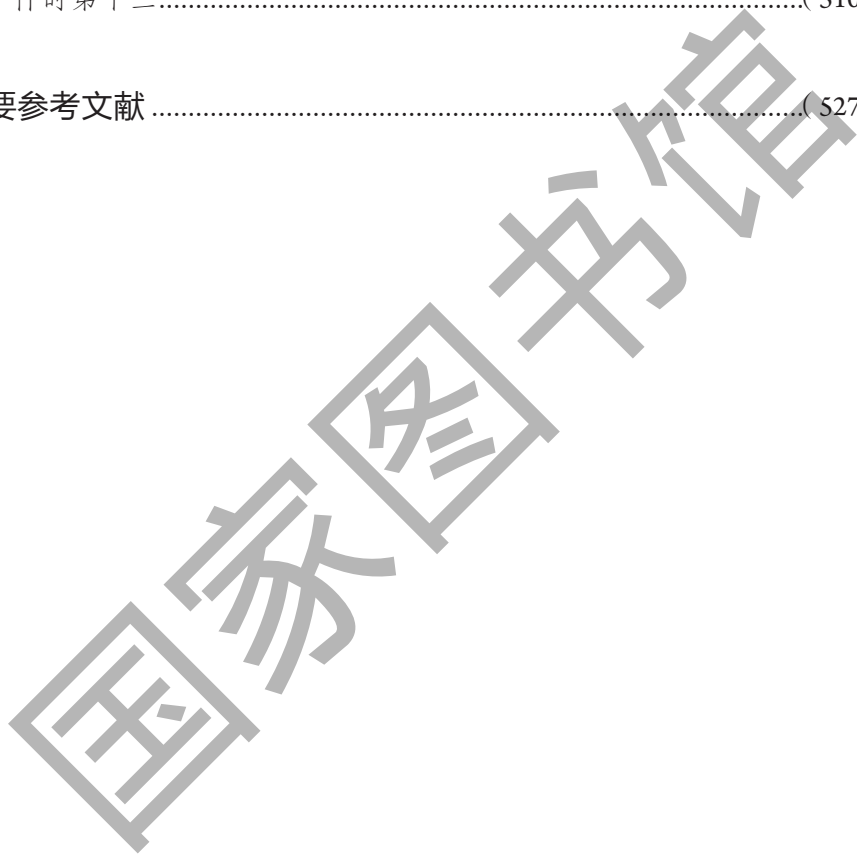
载言第三.....(89)

本纪第四.....(96)

世家第五.....	(104)
列传第六.....	(112)
内篇 卷三.....	(120)
表历第七.....	(120)
书志第八.....	(127)
内篇 卷四.....	(137)
论赞第九.....	(137)
序例第十.....	(148)
题目第十一.....	(157)
断限第十二.....	(165)
编次第十三.....	(177)
称谓第十四.....	(184)
内篇 卷五.....	(190)
采撰第十五.....	(190)
载文第十六.....	(197)
补注第十七.....	(207)
因习第十八.....	(218)
邑里第十九.....	(224)
内篇 卷六.....	(234)
言语第二十.....	(234)
浮词第二十一.....	(242)
叙事第二十二.....	(247)
内篇 卷七.....	(262)
品藻第二十三.....	(262)

直书第二十四.....	(267)
曲笔第二十五.....	(274)
鉴识第二十六.....	(284)
探蹟第二十七.....	(288)
内篇 卷八.....	(296)
摸拟第二十八.....	(296)
书事第二十九.....	(303)
人物第三十.....	(312)
内篇 卷九.....	(320)
核才第三十一.....	(320)
序传第三十二.....	(329)
烦省第三十三.....	(336)
内篇 卷十.....	(345)
杂述第三十四.....	(345)
辨职第三十五.....	(360)
自叙第三十六.....	(370)
外篇 卷十一.....	(394)
史官建置第一.....	(394)
外篇 卷十二.....	(425)
古今正史第二.....	(425)
外篇 卷十三.....	(494)
疑古第三.....	(494)

外篇 卷十四	(500)
惑经第四	(500)
外篇 卷二十	(510)
忤时第十三	(510)
主要参考文献	(527)



导 读

《史通》是唐代史学家刘知幾撰写的中国第一部史学理论著作，不但对此后中国传统史学的发展产生了重要影响，而且其自身也逐渐受到学者们的广泛关注与研究，以其卓越的理论贡献，成为中国传统文化中的一部经典著作。

一、刘知幾生平

（一）家庭教育与研治史学

刘知幾（661—721）字子玄，唐朝彭城（今江苏徐州市）人。因刘知幾之“幾”与李隆基之“基”读音相同，在李隆基为太子时，为避嫌名，乃自请改以字“子玄”行于世，新、旧《唐书》本传也以“刘子玄”为名。清朝时为避康熙皇帝玄烨名讳，又被改称为“子元”。

刘知幾从祖父刘胤之曾与著名史学家令狐德棻共修唐朝国史和实

录。其父刘藏器亦有词学，为人刚正不阿，笃守道义，对唐高宗也敢于犯颜直谏。刘知幾从小受到良好的家庭教育，喜诗赋，好文笔，对历史学更有浓厚兴趣和超常感悟力。十七岁时，阅读了大部分存世史书，对其中叙事的纲领原则、主要内容、古今沿革、著述义例和宗旨所在，皆有大致了解。他读书重视类聚群分，喜欢辨析事物的名称和道理，善于做归纳性的理论思考和个人独立思考，常常提出一些精到见解，虽然不被世俗所认同，但往往与前代著名学者张衡、范曄等人观点暗合，这坚定了他跳出成见、会通古今，“触类而观，不假师训”的治学路向，读书每有所得，即随时札记，“蓄诸方寸”（《史通·自叙》，以下仅注篇名），这成为他后来进行史学研究的基本素材。

二十岁时，刘知幾考中进士，被授以获嘉县（今属河南）主簿。虽十九年不得升迁，但他不以为意，而是“公私借书，恣情披阅。至如一代之史，分为数家，其间杂记小书，又竟为异说，莫不钻研穿凿，尽其利害”（《自叙》）。不但要把传世的各种史书全部读完，还要进行比较研究，以精思善疑、独到分析，清晰通透地把握其得失利弊。

（二）身为史臣与撰写《史通》

武则天圣历二年（699），刘知幾被调离获嘉，赴京师任职。长安二年（702），升任著作佐郎（从六品上），入史馆兼修国史，这是他第一次身为史臣。此后三年又历有升迁，虽曾短期暂停史任，但不久即兼修国史。至神龙元年（705）唐中宗复位后，他已是“三为史臣”（《自叙》），以太子率更令（从四品上）兼修国史。

刘知幾在史馆中，常常想用自己的史学理念来修史，可是每次都受到监修贵臣和同僚的掣肘，最后还被迫屈从，不能坚持己见，但仍然遭到他们的嫉恨。刘知幾非常愤慨，感到“任当其职而吾道不行，见用于时而美志不遂”，“郁怏孤愤，无以寄怀”，于是在神龙二年（706）十月，

唐中宗由东都洛阳（今属河南）还京师长安（今陕西西安市）时，主动请求留在东都的史馆中供职，暂不随朝廷西行。其目的就是尽量避开朝廷的繁重修史工作和人事干扰，静心撰写自己的个人著作，即“私撰《史通》，以见其志”（《自叙》），决心撰写一部史学理论著作，为当时的历史编纂廓清迷雾，为史学的发展扫清障碍。

在洛阳的一年多时间，刘知幾公务之暇，安心写作。中宗景龙二年（708）春，他被召到京师，专门纂修国史。刘知幾正直敢言，对史馆修史的无序状态深感不满，认为对国史纂修非常不利，而身为监修国史之一的萧至忠又指责他著述无功，于是他致信萧至忠等人，对史馆集体修史的弊端提出批评，对自己在史馆中的劳作不被承认提出抗议，请求辞去史官职任，离开史馆。萧至忠爱其才，但其余监修官嫉其正直，还是将他调离史馆。不过第二年，刘知幾迁任秘书少监（从四品上），又被命修史如故，重新参与国史纂修。

中宗景龙四年（710）二月，《史通》二十卷成书。从中宗神龙二年（706）十月留驻洛阳开始，至此共三年零四个月的集中撰写时间，刘知幾在公务之余，终于完成了这部个人心血之作。从今传《史通》有一些明显的自相矛盾的表述来看，书成之后，刘知幾“不暇修正刊定”^①，未能修改删润，进行整齐划一的工作，甚或“未能逐句、逐篇细读一遍”^②。三年后的唐玄宗开元元年（713）七月，萧至忠因参与太平公主谋反被诛，当年因辞职信而嫉恨刘知幾的史馆监修遂无一人在世。于是，刘知幾以《忤时》为名，将其致萧至忠等人求免史职的书信收入书中，作为最后一篇，并增写首尾两段序跋性文字，以说明此篇原委、交代其前后事态。到此，《史通》这部“中国史学史上第一部历史方法论的巨著”^③，最终得成完璧。此时，其他国家的历史编纂中虽也出现了一些理论性论述，但尚未有专门的史学理论著作问世，因此《史通》也就成为世界上第一部史学理论著作。

（三）溘然长逝与著作流传

开元二年（714），刘知幾迁官左散骑常侍（正三品下），修史如故。开元九年（721），其长子因犯罪被免官流放，刘知幾上诉辩理，触怒玄宗，被贬为安州都督府别驾（正四品下）。他到安州（今湖北安陆县）不久，即卒于任上，享年六十一岁（据清人钱保塘《历代名人生卒录》考证，刘知幾卒于开元九年十一月）。

刘知幾任史官近二十年，朝廷每有论著，往往居其职。曾预修《三教珠英》《姓族系录》《高宗实录》《则天实录》《中宗实录》，独撰《睿宗实录》十卷，皆为当时所称。另有《刘氏家乘》十五卷、《刘氏谱考》三卷、个人文集《刘子玄集》三十卷。但现今传世者，除十三篇零散诗文外，《史通》是其唯一完整的著作。

据新、旧《唐书》的《刘子玄传》和南宋王应麟《玉海》卷四九《唐〈史通〉析微》，刘知幾卒后，唐玄宗命人到他家里抄写《史通》进呈，至第二年即开元十年（722）十一月，其次子刘餗抄录进上，玄宗读而善之，追赠其为汲郡太守，不久又赠工部尚书，谥曰文。

对于刘知幾的史学才干，后晋官修《旧唐书》曾以“学际天人，才兼文史”给予高度评价，对其一生所从事的职业、对历史学这门学问本身，则认为是“非趋时之具”（卷一〇二史论）。北宋官修《新唐书》也从史官不易胜任，“为史者亦难言之”的角度，对刘知幾等六位史官史家寄寓了无限感慨（卷一三二史论）。显然，他们既高度评价了刘知幾的史学才能，又对其人生不幸报以无限同情。

二、《史通》的撰述宗旨与表述方式

（一）《史通》的宗旨与性质

刘知幾自幼读史，经过二十多年的深入学习和精心研究，具有扎实

深厚的史学素养和精辟独到的历史见识。担任史官以后，一心想用自己的史学见解，为朝廷的修史大业增光添彩，献其忠诚。但当时的史馆制度与同僚的落后观念根本不允许他发挥自己的创见，这促使他改变了原想编修一部叙事性纪传体史书的志向，萌生了编写批评性的史学理论著作的动机。对此，《史通·自叙》说得非常清楚。一方面，被监修贵臣所嫉，在史馆中无法发挥个人才能，痛感吾道不行、美志不遂，于是愤而私撰《史通》，以见己志；另一方面，痛感当时史臣对史学的认识不够清楚，更因夹杂政治等外在因素而远非纯正，于是决定以“辨其指归，殚其体统”为《史通》的撰述宗旨，明辨著史的意义和目的，阐发史书体裁体例方面的统一要求。这是《史通》得以撰著的两个原因。前者决定了刘知幾主动远离朝廷，私自撰述；后者决定了刘知幾撰写《史通》的旨趣与内容。

《史通》的这一撰述宗旨，在书名的确定上也有重要体现。对于《史通》一书的命名，刘知幾在自序中解释说：

昔汉世诸儒，集论经传，定之于白虎阁，因名曰《白虎通》。予既在史馆而成此书，故便以《史通》为目。且汉求司马迁后，封为史通子，是知史之称通，其来自久。博采众议，爰定兹名。

《白虎通》即《白虎通义》，或称《白虎通德论》。东汉章帝建初四年（79），诏诸儒于白虎观集中论考五经异同，章帝亲自裁决，后由班固等人整理编成《白虎通》一书，作为官方钦定的经典刊布于世，其内容代表了最高统治者意志，具有法典性质，是封建时代统治思想的重要根本。《史通》是刘知幾在史馆担任史官时所写，他将《史通》与《白虎通》相提并论，说明他自己很想通过《史通》为史学确立不易之法则，彰明史学义理，讲述史学史法。这是《史通》命名的第一层含义。据《汉

书·司马迁传》及注释，汉朝政府之所以封司马迁后人为“史通子”，是因为司马迁“世为史官，通于古今”，可见“史通”一词原是称司马迁为通晓古今历史的史官。刘知幾是在作史官时撰成其书的，他沿用“史通”一词作为书名，就不只是一个简单的名称问题，而是“隐然以当代司马迁自居了”^④。这是《史通》命名的第二层含义。前一层含义强调的是思想之通，后一层含义强调的是史学之通。两层含义合起来，即是通论古今史学思想、史学理论与史学方法。而《白虎通》与《史记》的特殊地位，也告诉我们，刘知幾把《史通》与二书相比拟，正说明他对自己著作的相当自信且无比重视。

著名哲学家熊十力曾经指出，中国古代学术，崇尚体认躬行，重视实际工作，而不喜辨智玄想，不肯敷陈理论^⑤。史学大师钱穆也指出，中国人做学问，只重实际工作，很少写文学通论、史学通论等通论概论性质的著作，“《史通》则可说是中国一部史学通论，也几乎可以说是中国唯一的一部史学通论，所以这书成为一部特出的书”^⑥。所谓“特出”，就是指从性质上说，《史通》是一部系统的史学理论著作，这在中国古代是最早的，也是唯一的；而从内容上说，《史通》对它产生之前的中国史学的发展历程，从理论到实践，从史家到史书，从官修到私修，进行了全面的清理总结，“几乎关涉到唐以前我国史学的全部领域，说它是一部古代史学的百科全书，也不算过分”^⑦。

（二）《史通》的篇章结构与表述方式

今传《史通》除作者自序外，全书分为“内篇”“外篇”共二十卷四十九篇专论性文章^⑧，其中前十卷为内篇，有单篇文章三十六篇，后十卷为外篇，有单篇文章十三篇。唐末柳璨著《史通析微》，“随篇”评论《史通》之失，凡四十九篇（王应麟《玉海》卷四九《唐〈史通〉析微》），可知唐末时其篇目与今传本正相符合。北宋官修《新唐书·刘子

玄传》称其“著《史通》内外四十九篇”，则亦与今传本符合。南宋时有人说内篇中另有《体统》《纪繆》《弛张》三篇亡佚，还有人说缺《体统》《纪繆》《弛张》《文质》《褒贬》五篇，不知确否，迄今学术界对这一问题也颇有争议^⑨。从柳璨“随篇”评论的情况看来，即使缺失属实，也应在唐末之前即已亡佚。

从全书内容来看，《史通》是史学家对传统史学的自我反思，涉及中国传统史学的方方面面。其中，内篇采取了按史学专题分篇论述的形式。卷一《六家》和卷二《二体》两篇，是总结自先秦以来史学发展过程中出现的主要史学流派及主要史书体裁；卷二《载言》《本纪》《世家》《列传》和卷三《表历》《书志》六篇，论述纪传体史书的体例；以上都是讲论史书的外在表现形式。卷四《论赞》《序例》《题目》《断限》《编次》《称谓》、卷五《采撰》《载文》《补注》《因习》《邑里》、卷六《言语》《浮词》《叙事》和卷九《序传》《烦省》十六篇，是从史书内容方面讲论史书的编纂方法、写作技巧，以讨论纪传体史书为主，而兼论其他体裁之书。卷七《品藻》《直书》《曲笔》《鉴识》《探赜》、卷八《模拟》《书事》《人物》和卷九《核才》九篇，是探讨史学家的撰著态度、历史见识与史学才能问题。卷十《杂述》是论述正史之外的史书体裁及其著作情况；《辨职》是论说史馆之史官的职守问题；《自叙》是作者自述研习历史的经过及撰著《史通》的动机、意旨和自我评价等问题。显然，内篇的这一结构、内容，严整并组织有序，是经过精心构思的，有其内在的逻辑体系，而且除最后一篇《自叙》内容特殊外，各篇文章的写法和结构也基本相同。这使《史通》成为一部系统的史学理论著作，形成了对中国古代史学各个方面予以理论性总结的完整体系。

与内篇按史学专题分篇论述的形式不同，外篇采取了因事命篇的形式。卷十一《史官建置》是叙述历代设立史官的情况；卷十二《古今正史》是总结历代官方和私家编修的主要史书的情况；卷十三《疑古》、卷十四

《惑经》《申左》、卷十六《杂说上》、卷十七《杂说中》、卷十八《杂说下》、卷十九《〈汉书·五行志〉错误》《〈五行志〉杂驳》、卷二十《暗惑》九篇，杂论一些具体著作的优劣得失，可补证内篇相关论述；卷十五《点烦》是举例说明如何删除繁芜字句以达到记事简要的方法，是对《叙事》中论“省句省字”一节内容的例示，相当于《叙事》一篇的附录，从性质上说属于史书编纂方法的内容，但它只是一条一条具体示例，并非理论性论述，故而作者将其置于外篇，不幸的是，在《史通》流传过程中，作者所做的各种点去烦文的标识全都失传，以致作者原意已不可晓；卷二十《忤时》是收录作者致史馆监修萧至忠等人求免史任的书信，主要内容是以亲身经历，批评官方修史的弊病。显然，外篇在文章结构、议论角度、材料组织等方面都与内篇迥然不同，不但内容基本上都是具体而微的论述，理论论述的色彩不浓，而且各篇之间没有体系上的联系，编排顺序比较随意，写法也很不一致，直接抄录原有读书札记而分类堆积的迹象比较突出，显得琐碎烦杂，与内篇的体系严整形成鲜明对照^⑩。

从内篇的总体体制上看，《史通》是一部史学理论著作。但在具体的论述上，《史通》直接从正面倡言史学主张的文字占比却不多，往往仅有精练的三言两语，继之而来的，则是连续地评论众史，通过史学批评进一步申明己见。内篇的《本纪》《世家》《列传》《论赞》《称谓》等多篇，在文章结构和写作风格上大率如此，其中尤以《断限》篇最为典型，几乎通篇都以对各个史书的批评构成。这种体系上按史学专题分篇发论，内容上以史学评论占较大比重的特色之所以形成，是因为刘知幾撰写《史通》，乃是取资于多年积累的史学批评见解，是利用原来读史札记中品评众史的资料，经过深入研究，按照辨明史学指归、详论史学体统的目的，区分类聚，排比组合，从而编成内篇。外篇的大部分从原来读史札记中取材的迹象更为明显，因而也以史学评论占较大比重，其中只有三篇不同：前两篇《史官建置》《古今正史》是为补充内篇理论而

叙述史学发展历程，采取了叙事体；最后一篇《忤时》是收录作者求免史任的书信，内容特殊，与他篇不同^①。

这种史学批评的表述方式，使刘知幾的观点鲜明而直观，但也不可避免的，使他的书充满了浓烈的火药味，后人也因此称他“舌长而笔辣”（黄叔琳《史通训故补·序》）。对此，刘知幾自己也有深深体认，并不无悲哀地坦陈，《史通》“多讥往哲，喜述前非，获罪于时，固其宜矣”。果不出其所料，《史通》问世后，“俗以为愚”，“见者亦互言其短”。为使此书能够被世俗理解和接受，他又专作一篇《释蒙》来为自己辩白，但世人仍然不能理解其意，这使刘知幾精神极度紧张，非常担心《史通》能否顺利传世，“恐此书与粪土同捐，烟烬俱灭。后之识者，无得而观”，他也因此“抚卷涟洏，泪尽而继之以血”（《自叙》）。

对此，细心的读者一定会问：既然刘知幾极度担心史学批评的方式给自己带来严重的不良后果，为什么《史通》中还要使用这种表达方式呢？这不是一对解不开的矛盾吗？确实，除了担忧其书不传之外，刘知幾对自己的这种表述方式并无任何后悔之意，整部《史通》中绝无半点想改变这种通过反面批驳而立论的表达方式，转而从正面直接阐述自己史学理论的意思。这看起来似乎有些矛盾，其实也未尝不可理解。这除了刘知幾撰写《史通》，主要取资于原来读书札记中的史学批评见解这一客观原因外，还有他自己的主观精神寄寓其中。刘知幾在《史通》中反复强调据事直书，不虚美，不隐恶，不但把直书实录视为史学第一要义，而且他还把正直的品德作为史家具有史识的一个重要方面提出来。在现实政治生活中，他也是切直指陈时弊，提出改革政治的建议，武则天虽未采纳，但也不能不“嘉其直”（《新唐书·刘子玄传》）。他在《史通》中批评前代史家和当代作者的种种失误，从不使用闪烁犹疑之词，而是非常直率地表达自己的意见，不但毫不掩饰、毫不留情，而且有时几乎可用“痛快淋漓”一词来表达他说话时的口吻与心情，以致清代浦

起龙在《史通通释》中说他“下字忒狠”（《曲笔》篇内评语）。但刘知幾本人非常自信，在他看来，前人的失误是真实存在的，他只是据实直说而已，并没有虚构，因而本就是不虚美、不隐恶的态度，无须为此而后悔。另一方面，也是更为重要的方面，《史通》是要批判当时史臣对史学的错误认识，是要与他们明辨史学指归，为史学确立法典法则。清代钱大昕总结的“拾遗规过，匪为齟齬前人，实以开导后学”（《廿二史考异·序》），正是刘知幾这种史学精神的体现。这种“开导后学”的强烈自信、强烈的责任感与使命感，使他不能左顾右盼，而必须以旗帜鲜明的态度、振聋发聩的言辞、特立独行的举动，扛起史学建设的大旗。因此他虽然“泪尽而继之以血”地担心史学批评的表述方式给自己带来不良影响，但仍然义无反顾地使用了这种表达方式，这是他实事求是、刚正不阿的性格使然，是他为史学向前发展而主动承担的责任感使然，是他为史学健康发展而勇于自我担当的历史使命感使然。浦起龙《史通通释举要》说：“刘氏于诸作者，轻口挥斥，曰‘愚’、曰‘妄’，甚至曰‘邪说’、曰‘小人’，乃真罪过。是渠无素养之证见，亦是渠积素愤之由来。”刘知幾当然不是道德完人，相反，过于自信乃至自负，耿直孤介、随性发论等品性行为，都会使其涵养大打折扣，但他也绝非信口雌黄之人。浦起龙的庸俗见解，对认识《史通》的史学批评方式，实未达一间。

刘知幾很清楚，无论自己如何“泪尽而继之以血”，也左右不了世人对《史通》的互言其短。然而就在器器纷扰之际，他的知己好友、著名史学家徐坚深重其书，简明精要而掷地有声地指出：“居史职者，宜置此书于座右！”（《旧唐书·刘子玄传》）事实表明，徐坚此言乃是深刻的、有历史预见性的公正评判：唐宋时期专门贬斥、批驳《史通》的著作无一传世，而被他们批评得近于体无完肤，后来也命运多舛的《史通》，却以其独树一帜的史学成就，傲然传世，并逐渐被公认为中国传统史学中的一座不朽丰碑。

三、《史通》的学术思想与历史价值

(一)《史通》的学术思想

在《史通》中，刘知幾坦然真诚地表达了自己的所思所想，几乎是想怎么说就怎么说，率性率真，因而其学术思想也就表露得比较充分。

1. 以重人事、轻天命为特征的不彻底的无神论思想

刘知幾在《杂说上》评论《史记》时，通过列举正反两方面多个事例，详细阐述了此意。在他看来，无论功业成败、无论国灭身亡还是坐登大宝，都是人们主观努力的结果，肯定历史的发展是由人的主观作用决定的，并不是天命在事先主宰着一切。但天命还是存在的，并随人事而转移，“人君若德才兼备而有善行，天便降下符瑞以赞助之，于是‘瑞表于先，而福居其后’，国家便可以兴起；相反的，若国君昏暴而行恶，则天降灾异，所谓‘恶名早著，天孽难逃’，国家便将败亡”^②。在这里，人事是第一位的，天命是第二位的；既强调了人事对于历史发展所起的决定作用，也达到了宣扬“天予善人”，天命惩恶扬善的目的。他不是不讲天命、不承认天命的作用，而是反对离开人事而单纯地讲说天命、“推命而论”。正因如此，刘知幾在解释历史现象时，皆能坚持以人事为主，不简单地归结于天命；对史书的内容，也强调不应记载与人事无关的“天道”，要以人事为历史的中心。

但刘知幾也真真切切地大声疾呼：“灾祥之作，以表吉凶，此理昭昭，不易诬也”，因而那些“事关军国，理涉兴亡”“肇彰先觉，取验将来”的灾祥，“有而书之，以彰灵验”，“其谁曰不然！”（《书志》）对灾异祥瑞的灵验很是相信。在《〈汉书·五行志〉错误》中，他从八个方面，不厌其烦地批评刘向、班固等人对各种灾异与人事关系所作的荒谬解释，指责他们“多滥”“非精”“无识”，然后以真理在我的高高在上的姿态，重新将各种灾异与人事的关系一一作出解释说明、推演引申，“以所谓

‘高深的’神学理论，驳斥别人庸俗的神学理论”^⑬。其强聒不舍、斤斤争辩的劲头，足见其对灾祥与人事相配关系的深信不疑。

显然，无论是在思想上还是在实践上，刘知幾都不是一个彻底的无神论者，他的思想还处于一个矛盾的复杂体状态，是以重人事、轻天命为特征的不彻底的无神论思想。他在理论上还没有达到无神论，但也不难看出，“他的思想基本上是倾向于唯物主义和无神论的传统”^⑭。

2. 反对简单地以政治成败评论历史人物

其明显体现，是在《称谓》和《编次》中，通过反对以往史书不为更始皇帝刘玄设立帝纪并直呼其名的做法，明确反对成王败寇，“势穷者即为匹庶，力屈者乃成寇贼”的正统历史观念。刘知幾在《自叙》中说，他在少年时就觉得范曄《后汉书》宜为刘玄立帝纪，后来读书益多，才知道东汉张衡也提出过这一观点。到三十年后写《史通》时，他将这一观点公开亮明，提出要把刘玄本纪列于光武帝刘秀之前，指出班固等东汉朝臣奉命纂修《东观汉记》，不敢如此书写，情有可原，但东汉以后的史学家如范曄就不该再沿袭班固等人的做法，而应予以改革。其立论的根据，只是刘秀曾经称臣于刘玄的事实，而把刘玄的失败、刘秀的成功完全抛在了一边，明显地体现了不以成败论英雄的思想。

由于时代和见识的局限，刘知幾对农民起义及其领袖持贬斥态度，不但动辄以“盗贼”“寇贼”等蔑称相加，而且还因此反对将项羽列入本纪，说“项羽僭盗而死，未得成君”，就算“羽窃帝名，正可抑同群盗”，批评《史记》列项羽于本纪是“求名责实，再三乖谬”（《本纪》）；同理，他也反对将陈胜列于世家，说“陈胜起自群盗，称王六月而死，子孙不嗣，社稷靡闻，无世可传，无家可宅”，批评《史记》列陈胜于世家是个错误（《世家》）。与此相反，《史通》对帝王将相表现出深深的艳羨和推崇之意，如《书志》中宣称“帝王苗裔，公侯子孙，余庆所钟，百世无绝”，要求在国史中立《氏族志》予以记载。这些论述，都凸显了他未能彻底地坚持不以

成败论人的思想观念，是其阶级局限性的表现。

3. 强调历史进步论

首先，刘知幾肯定历史发展中，古今是有变化的，强调“古今不同，势使之然”，体现了朴素的历史进化思想。《史通》开篇《六家》第二句即指出：“古往今来，质文递变，诸史之作，不恒厥体。”全篇大旨就是阐明，一方面，随着历史的发展，逐渐产生出六种主要史书体裁及其流派，另一方面，因不能再适应社会发展的需要，有四种逐渐退出了历史舞台。这就从考察史书体裁发展演变的角度，强调了古今历史的变动发展的事实。继而《二体》中又指出，从三皇五帝到西周时期，文字记载简略，史书并无完备的体裁可言，只是到了战国秦汉时期，“载笔之体，于斯备矣”。认识到随着历史的发展，社会越来越进步。这就否定了把上古三代说成是黄金时代的历史退化论。

在《叙事》中，作者强调写作史书要使用当时的语言文字，不可“假托古词，翻易今语”，否则“何以考时俗之不同，察古今之有异？”在《烦省》中，作者明确提出：“古今有殊，浇淳不等。”和早期史书记事简略相比，“近史芜累，诚则有诸，亦犹古今不同，势使之然也”。认为历史奔腾不息地向前发展，是古今变化的原因。

其次，强调在批判继承前人优秀传统文化的同时，更要“随时而革”，“适俗随时”（《杂说中》）。《烦省》中指出，早期史书全都记事简略，后来史书则记事详细，“若使同后来于往世，限一概以成书，将恐学者必诟其疏遗，尤其率略者矣”；如果再以前人的简略为标准而批评后人的详细繁富，则“不亦谬乎！”强调在变动的历史过程中，不能以前人为标准，而必须坚持发展的观点。在《题目》中，作者明确反对设立书名篇名时，“好奇厌俗，习旧捐新，虽得稽古之宜，未达从时之义”的做法。《称谓》中在列举一些史书对历史人物的称呼用语之后说：“凡此诸名，皆出当代，史臣编录，无复张弛。盖取叶随时，不藉稽古。”《模拟》中说“世

异则事异，事异则备异”，《因习》中说“三王各异礼，五帝不同乐，故传称因俗，《易》贵随时”，这都是强调要随着历史的发展而适时改革，推陈出新。

但“适俗随时”并不就是直接否定过去、否定历史，刘知幾还提出了“得稽古之宜”的要求，不但“古”要“稽”，而且要“稽”其“宜”。他反对的是“必以先王之道，持今世之人”（《模拟》），“事有贸迁而言无变革”（《因习》）的极端做法，认为这种一味的“必”正是史家“无识”的表现（《模拟》）。他在《题目》中对《东观汉记》“择善而行，巧于师古”的行为给予了充分肯定，同时批评了班固、何法盛“贵于革旧，未见其能取新”的做法。《模拟》中更是开篇即明确倡言：“夫述者相效，自古而然。”写史书“若不仰范前哲，何以贻厥后来？”稽古是必要的，继承传统是正当的，而且也正是为了开出新的境界。《因习》篇指出：“凡为史者，苟能识事详审，措辞精密，举一隅以三隅反，告诸往而知诸来，斯庶几可以无大过矣。”只有批判地继承前人的优秀传统，结合实际，应时变通，创造性地推陈出新，才能“庶几可以无大过”。作者的观点，是非常明确的。

4. 坚持以传统儒学思想为治史理念之本

《史通》的《疑古》《惑经》两篇，对儒家盛称出于圣人孔子之手的《尚书》《春秋》二书，从史学求实的角度，指出其记事不实的错误，称《尚书》有可疑者十条，《春秋》有不可理解者十二条、虚美者五条。但通观《史通》全书，刘知幾对这两部书还是以推崇为第一位的，是把二者定格在至高无上的地位的。如《断限》中称：“夫《尚书》者，七经之冠冕，百氏之襟袖。凡学者必先精此书，次览群籍。譬夫行不由径，非所闻焉。”《称谓》：“昔夫子修《春秋》，吴、楚称王而仍旧曰子。此则褒贬之大体，为前修之楷式也。”《载文》：“昔夫子修《春秋》，别是非，申黜陟，而贼臣逆子惧。……此乃禁淫之堤防，持雅之管辖，凡为载削者，

可不务乎？”《叙事》：“昔圣人之述作也，上自《尧典》，下终获麟，是为属词比事之言，疏通知远之旨。……意指深奥，训诂成义，微显阐幽，婉而成章，虽殊途异辙，亦各有美焉。谅以师范亿载，规模万古，为述者之冠冕，实后来之龟镜。……故世之学者，皆先曰五经。”“历观自古，作者权舆，《尚书》发踪，所载务于寡事；《春秋》变体，其言贵于省文。斯盖浇淳殊致，前后异迹。然则文约而事丰，此述作之尤美者也。”而《本纪》中更是明确宣布：“服孔门之教义者，虽地迁陵谷，时变质文，而此道常行，终莫之能易也。”也就是说，天地可变，但孔门教义却是必须遵守而不能改变的指导思想。

毫无疑问，《史通》的政治思想、是非标准，仍然是儒家所标榜的名教思想。在这个根本上，《史通》并没有一点“非圣无法”的意识。它对孔子和《春秋》等儒家经典的批评质疑，只是从史书必须实录记事的角度进行的，并不关儒学思想本身。诚如当代研究者所言，刘知幾并不贬低孔子、轻视经书，相反，儒家经典是《史通》全书的主导思想，他对孔子和儒家经典的推崇是无以复加的，认为儒家经典的地位远在史书、子书等之上，他在评论史书史家时，也以是否合乎圣人、经典之说为褒贬标准，他并没有批判儒家的道德伦理观念，没有冲破儒家思想的束缚，“他甚至有若干处指责《尚书》《春秋》所载不符合‘名教’，该隐讳而不隐讳”^⑮。“知幾既不反儒，更不薄孔，这是我们现在研究刘知幾史学思想必须掌握的钥匙。只是由于他以严肃认真的态度治史，在对待《尚书》《春秋》时，就不能回避冒犯圣经。他提出怀疑、迷惑，是就史而论，客观上虽也含有破灭儒经圣光的作用；但在今天如据此就说它具有批儒的进步思想，不仅会陷入‘虚美’的泥坑，读《史通》也会扞格难解”^⑯。

相对于求真求实的史学精神来说，在刘知幾这里，儒学名教观念是更高层次的、居于统治地位的指导思想，直书实录只是具体的行事准则；

他所要求的直书实录，并不是无条件地进行的，而是在儒学名教观念指导和支配下进行的。在他身上，这两者并不矛盾，而是连体并生的上下辖属关系，儒学名教观念统摄着直书实录，指导着直书实录的进行，如果牵涉到名教问题，则自然是首先服从名教的观念。也正因此，我们很自然地看到了《史通》中的如下论断：“史氏有事涉君亲，必言多隐讳，虽直道不足，而名教存焉。”（《曲笔》）“臣子所书，君父是党，虽事乖正直，而理合名教。”（《惑经》）虽然《史通》也批评了《春秋》隐讳过甚而“厚诬来世”的做法（《惑经》），表达了不希望为了名教而完全违背历史真实的念头，但显而易见的是，为了名教，可以“事乖正直”却是他始终坚守的基本价值观念，这就不能不直接影响到他对直书实录、求真求实的史学精神的推崇与高扬。这是刘知幾的不足，是《史通》的历史局限，需要我们以唯物主义和历史主义的态度予以正确看待，而不能苛求作者必须超越当时的主流思想状态。

（二）《史通》的历史价值

在中国古代史学发展过程中，先秦时期即已产生一些零星的史学评论论述，折射出理性的光芒。秦汉以来，司马迁、班彪、范曄等人都曾简要总结前人的史学成就，刘勰《文心雕龙·史传》更以专篇的形式总结了既往史学的发展历程，涉及史学功用、史书体裁体例、史书内容、史料采择、撰著态度等多个方面。刘知幾充分继承了《文心雕龙》的学术成果，并吸收了其他优秀传统文化因素，创造性地写出了中国第一部史学理论著作，从而使他的历史贡献远远超越了前人。其荦荦大者，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 第一次以明确的才、学、识三个理论范畴，总结性地提出了史学家综合素质的标准，即“史才三长”论。

武则天长安三年（703）^①，在回答同僚询问为何自古以来文士多而

史才少时，刘知幾答曰：

史才须有三长，世无其人，故史才少也。三长谓才也、学也、识也。夫有学而无才，亦犹有良田百顷、黄金满籝，而使愚者营生，终不能致于货殖者矣。如有才而无学，亦犹思兼匠石、巧若公输，而家无榱桷斧斤，终不果成其宫室者矣。犹须好是正直，善恶必书，使骄主贼臣所以知惧，此则为虎傅翼，善无可加，所向无敌者矣。脱苟非其才，不可叨居史任。自夏古以来，能应斯目者，罕见其人。（《旧唐书·刘子玄传》）

这就是著名的“史才三长”论，其实质就是我们今天所讲的“史家标准”论。究其意，史才是指史家的撰史才能问题，史学是指史家的知识结构问题，史识则除了历史见识之外，还包括史家正直无私、善恶必书的品德修养和撰著态度在内。这是刘知幾在总结前人零散、孤立的相关论述的基础上，从整体上提出的有关史家修养问题的理论论述。不但是中国史学发展史，而且也是整个中国学术文化史上，第一次自觉明确地提出才、学、识三长的范畴，并对三者之间不可须臾或离的关系进行了论述。

对刘知幾的这一重要创见，当时闻者皆认为是有识之言。三年后，刘知幾开始撰写《史通》，其中多次讨论“史才”问题，其中《核才》开篇即说：“夫史才之难，其难甚矣！”全篇专门对“史才之难”予以讨论，主旨即在“苟非其才，则不可叨居史任”。其所核之才，即是指涵容“三长”于一身的“史才”，也就是具有历史学综合素养的优秀人才，而并非仅指“三长”中与“学”“识”并列的才能这一个方面。可惜刘知幾提出“史才三长”论时，尚未着手撰写《史通》，而《史通》采取的分题撰述方式，也使得“史才三长”这一整体性的重要论述竟未能在《史通》

中有集中阐释，这不能不说是个重大缺憾。但其意已在《采撰》《书事》《核才》《鉴识》《辨职》《品藻》《直书》《曲笔》《暗惑》《忤时》等篇中都有论述，因此这一理论论述自然是《史通》的重要组成部分，而其对后世影响之深远，则更在《史通》本书之上，不但在宋元时期成为中国传统史家标准论的代名词，还被推广到史学之外，成为中国古代通论人才标准的重要表述^⑧，而且直到现在，这一才、学、识“三长论”也仍然经常被用来评价其人是否胜任其职的重要指标。我们可以毫不夸张地说，这一整体综合的人才观，是刘知幾和《史通》给予中国史学、中国文化、中国社会乃至全人类的一笔丰厚的文化遗产，至今依然有其实用价值，不但可以作为个人提高自身素养的基本要求，也对各类人才选用工作发挥着重要的理论指导作用。

2. 第一次比较全面而详细地总结了我国史学自产生以来一千多年的发展历程。

从《史通》全书来看，这一总结是从四个方面进行的。其一，是动态而发展地全面总结和论述了千余年史学发展过程中出现的史书体裁。《史通》以研讨叙事性、记事性史书为主，而不是对先秦以来所有类型的史书进行讨论，其显例即是对各种典章制度、簿录等史书绝不涉及，因此作者对史书体裁的考察也就以这一类史书为对象。《史通》开篇之《六家》《二体》率先总结了作者认为是正史的史书体裁。《六家》中指出，古往今来，随着社会的发展，史书体裁也有一个逐渐发展的过程，先后产生了以《尚书》为代表的记言体，以《春秋》为代表的记事体，以《左传》为代表的编年体，以《国语》为代表的国别体，以《史记》为代表的通史性纪传体，以《汉书》为代表的断代纪传体。六种体裁各有自己的优缺点，后继学者竞相仿作，从而形成六种史学流派。但随着时移世异，有四种体裁及其流派逐渐被淘汰而退出了历史舞台。值得继续效法遵循的，只有《左传》所代表的编年体和《汉书》所代表的断代纪传体

两种。《二体》紧接着就讨论这两种体裁的优劣对比，这既是对《六家》一篇内容的自然衔接，也是对南北朝时期有关编年、纪传二体孰优孰劣讨论的回应与总结。作者通过列举实例，详细比较、指陈二体各自优劣，提出二者各有其美，应该并行于世，而不该彼此取一而废一，二者并非矛盾不可互存。在《杂述》中，作者又将六家之外的各种非正史之书进行总结归纳，对其十种类别分别予以探讨评论，从而完成了他对古今正史与非正史的史书体裁的总结。

其二，是总结了历代史官的设立与沿革情况。官方记录历史、编修史书及其相关的制度与举措，为中国史学的繁荣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也是西方古代史学所不具备的文化特色。无论记录历史还是编修史书，史官作为史学主体都是不可或缺的。中国早在商周时期既已设立史官，东汉以后，官方修史活动更是连续不断，修史机构和修史官职逐渐成为国家政治制度和官僚机器的重要组成部分。唐代不但正式设立史馆，而且史官们还在继承前人史学遗产的基础上，短时间内修成了八部纪传体正史。刘知幾本人则多次担任史官，时间长达二十年。这都促使刘知幾在总结中国史学发展历程时，不能不重视对史官的设立与沿革的总结和梳理，其成果便是《史通》外篇的开篇之作《史官建置》。

其三，是以《古今正史》《杂述》两篇，梳理和总结了历代官私编修史书的主要情况。从先秦到作者生活的时代，举凡在当时发生过影响、在后世起到过一定作用的史书，作者都对其编修情况进行了考察。

其四，《史通》为了论证自己的史学理念，对先秦以来产生的绝大部分史书都有引录和评论，其中无论褒贬，都既有对前人评论的总结，更多有自己的独到分析，可谓对已有史书的总结性评论。这是《史通》进行理论思维的重要手段，在它这里，没有评论就没有理论。这些内容，既可以促进和启发后人的进一步思考，也为后人研究中国古代史学提供了重要资料，至今在史学史研究中发挥着重要的资料宝库的作用。而对

于当今所有阅读者来说，作者在上下捭阖、纵横古今的议论驰骋中，表现出的不畏惧强权、不迷信权威、不盲从圣贤的顶天立地精神和独立思考的批判性思维，都是我们每一个人应该学习并效法、坚持的，都是我们今天进行文化建设、提升文化原创力的重要精神源泉。

以上四个方面，分别从史学主体（史官史家）、史学客体（史书）、史学客体的外部表现形式（体裁）和史学客体的内容评价等四个层次，对一千多年的史学遗产进行了总结，全面而详细，“以视西方近代所流行撰写的史籍史，其境界犹凌而上之。所以《史通》不但是人类有史以来第一部实实在在谈历史写作的论著，也是全世界最早出现的一部翔实的史学史。唐以前中国史学的发展，得到了一次全面的系统的总结。这是《史通》的真价值所在”^{①9}。其总结容有疏漏，其评断容有失误，但其敢为天下先的勇气与见识，则不能不使人钦仰。

3. 第一次比较全面地总结了史书编纂中各种具体方法和写作技巧，提出了一套规范化、程式化的历史编纂学见解。

“《史通》是一部评论史学的专著，所评论的中心在于历史编纂学。刘知幾撰为此书，在史学史上可说是独树一帜的创作，对后来的研究和编纂工作大有裨益”^{②0}。在开篇的《六家》《二体》之后，《史通》在第三篇《载言》即开始了对纪传体史书编纂义例的论述，随后的《本纪》《世家》《列传》《表历》《书志》五篇，从篇名上一看便知是专门对纪传体史书编纂方法的总结与论述，此后的篇章是对各体史书编纂方法的论述，但仍以纪传体为主。如《本纪》提出纪以编年记事，唯叙天子一人，非天子不得入本纪，这是沿袭和总结了魏晋南北朝以来的观点；提出本纪专载国家大事，琐碎细事不能写入本纪。《世家》提出只有开国承家、世代相续的诸侯类人物可以列入世家。《列传》提出传以记人臣，反对将“生无令闻，死无异迹”之人列入传中，对附传给予了实事求是的肯定。《史通》对纪传体的表、志都不重视，《表历》《书志》两篇毫不含糊地表

述了这一观点。《论赞》强调不必每篇都写史论，不能强生其文，不能与正文记事重复，特别是不能与夺乖异、论事不当。《序例》提出篇序必须言辞简质、叙述温雅，而不可遗弃史才、矜炫文采，如果前史已有同类篇序，且旨趣相同，则不必再写；强调史书凡例非常重要，绝不能自乱其例。《题目》强调无论书名和篇名都应“考名责实”，做到名实相符。《断限》从记事、记人、记地等方面对前代史书的相关记述进行评议，强调史书记事必须划分阶段，“正其疆里”，“明彼断限，定其折中”。《称谓》强调对各种人物的称谓必须严谨求实，“理当雅正”，既要合宜，又要“随时”。《采撰》强调史料采择必须坚持博采慎取、征实求信的原则。《邑里》批评了前代史书在记载人物籍贯时存在的不良现象乃至错误，独创性地提出从今不从旧，书写当代所居的观点。《言语》《浮词》两篇，是从史书语言文字方面讲论史书的编纂方法、写作技巧。《叙事》强调史书记事以简要为主，主张言近旨远、文约事丰，“略小存大，举重明轻”，反对“妄饰”。《书事》《人物》讨论了哪些事件和人物可以载入史书。《序传》专门论说写史过程中的作者自序问题，在总结前人多种自序的基础上，提出自传贵于真实，既能隐己之短、称其所长，又能做到其言不谬，即为实录，如此则即使自叙家世也可以扬名显亲，但不能夸尚，不能伪造。《史记》《汉书》等古代私修纪传体史书有以自序殿全书的传统，《史通》也以《自叙》作为内篇的最后一篇，并严格坚持了《序传》中提出的写作原则。如此等等，既有对前人成果的继承与总结，更有作者个人多年专精研治史学的亲身体会。显然，其中的很多内容，至今仍有重要的参考价值和启发意义。

对书中有关历史编纂学的总结论述，刘知幾非常自信。而在现实生活中，刘知幾又不愿趋炎附势，以致屡遭排挤，但他仍固守独立人格，因而《史通》在评价他人时毫无顾忌，从来都是明快直率地说出自己的观点和态度，毫不含糊地表示自己的爱憎喜怒，而且还将相关的体例要

求予以严格划定。例如他坚持魏晋以来唯以天子为本纪的观点，遂对《史记》为灭商以前的周朝先世、统一六国以前的秦朝先世以及项羽设立本纪，提出严正批评，特别是对项羽立本纪，先后几次提到；他提出只有开国承家、世代相续的诸侯类人物可以列入世家，对《史记》为三家分晋之前的韩、赵、魏先世和田氏代齐之前的田氏先世列入世家提出批评；他指责《三国志》仅为吴蜀两国帝王立传是名实不副，认为本纪之体就应名为本纪，而不该标以传名；对《汉书》中记载汉朝以前人物的《古今人表》，他多次提出批评，指责其破坏断限之意；他主张纪传体史书应删除《天文志》《艺文志》《五行志》，主张设立都邑志、氏族志、方物志，皆言之凿凿，不容置辩；宣称“国史之美者，以叙事为工；而叙事之工者，以简要为主”，则更明显地把自己个人的观点看作为不二之法言。此类表述在《史通》中频频出现，显然可见其力倡史书编纂的规范化、程式化的目标，这是他通过《史通》为史学发展，特别是为史馆修史，确立法典法则的重要内容。“其缕析条分，如别黑白”，“其贯穿今古，洞悉利病，实非后人之所及”（《四库全书总目》卷八八《史通》），“观其议论，如老吏断狱，难更平反；如夷人嗅金，暗识高下；如神医眼，照垣一方，洞见五藏症结。……上下数千年，贯穿数万卷，心细而眼明，舌长而笔辣”（黄叔琳《史通训故补·序》），可谓“目洞千秋，手裁万化，决断无疑”（张民表《史通训故·序》），以致宋末元初著名学者王应麟高调宣称：“史官欲明职业，有刘氏《史通》！”（《玉海》卷五四《唐七十五家总集》）

总的来看，有关历史编纂学的论述是书中最主要的内容，集中体现了《史通》针对当时官方修史弊端而“殚其体统”的撰述宗旨，以致清代史学理论家章学诚在谈到自己和刘知幾的区别时，简明扼要地概括为“刘言史法”和“刘议馆局纂修”（《章氏遗书》卷九《家书二》），这是符合刘知幾和《史通》的基本情况的。

《史通》的这部分内容，其意义首先是总结，其次是开新。所谓总结，是指刘知幾在前人的基础上，总结并提炼出一套规范化、程式化的历史编纂学见解。魏晋南北朝时期，官私学者们已经开始了对史书编纂方法的讨论，并提出了一些富有建设性意义的观点，但他们的讨论都是在具体编修史书的过程中进行的，属于具体而微的偶一为之。而《史通》则不同，是有意识地从整体上对史书编纂方法的各个角度、各个层面，予以全方位的理论性总结与论述，而且在动笔写作之前，就已进行了理论规划，从史书写作之初的史料采择，到编修过程中的叙事发论、记人书地、载言载文、题名断限、遣词造句、述事繁简，以致最后的如何写史家个人自传等各个环节，全都以专题专篇的形式写成文章，从正面立论和反面批驳两个方面予以总结研究，以强烈的批判精神，有破有立、立破相兼地明确提出了自己的意见。如此全面、系统地总结与提出书籍编纂全过程的一系列方法论论述，无论在中国史学发展史还是中国文化发展史上，都是第一次。刘知幾当然有其历史局限性，清朝人称他“排拓万古，推倒一世，而贤知之过，未免失中”（黄叔琳《史通训故补》“例言”第五则），是符合实际的，他对前人的批评确有拘泥僵化、不知变通，甚至激于义愤而失当之处。但是，“从整体来看，刘知幾在史学理论发展上所达到的高度，的确是前无古人的。《史通》写成于唐中宗景龙四年（710），这在世界史学史上，大概也是无与伦比的”^①。“自知幾作《史通》，始于史籍义例作缜密之分析，而后史部批判，始有专书”^②。从此，中国历史学不再只是一种埋头于史料堆中的实践行为，而且也成为一门积极开展理论和方法论探索的学问，成为一门有着自身理论和方法论为指导的学科。从这个意义上说，《史通》正是一部划时代的、承前启后、具有开创意义的总结性著作，它结束了一个几乎完全以史学实践为内容的时代，开启了一个实践与理论并重的史学新时代，“标志着中国史学进入到一个更高的自觉阶段，是史学思想和史学理论发展的新转折”^③。

所谓开新，是指《史通》这部理论著作，自问世以来，虽然因“疑古”“惑经”等内容受到很多非议、贬斥，但因其史学论述中“不易之说，十有八九”^{②4}，因而得到古代史家史官的认可，在编修史书过程中时常引为指导。有明确的理论和方法论的指引，不但可以避免走弯路歧路，而且也从质量和水准上推动着史学实践的深入发展，对提高古代历史编纂学的整体水平有重要的促进作用，从而开创出史书编修的新时代。对此，浦起龙的《史通通释·自叙》“按”语，曾从十个方面予以详细指陈。在他看来，唐朝以后所修纪传体史书，对《史通》“罔敢不持其律”，《史通》是“为之向导者”，是“导吾先路”者。他说，只有认识到这一点，才算是“具眼读书者”。钱大昕则列举五条例证，指出《新唐书》采纳和践行了《史通》的理论，他说，刘知幾沉潜诸史，“用功既深，遂言立而不朽”，“后代奉为科律，谁谓著书无益哉！”（《十驾斋养新录》卷十三《史通》）既然奉为科律，则自然是以《史通》为理论指导。是则，“刘氏之书，诚载笔之圭臬”（纪昀《史通削繁·序》），“为作史者准绳”（张鼎思《续校〈史通〉序》），“信史家之砥砺，述者之夷庚”（张民表《史通训故·序》），“亦可云载笔之法家，著书之监史矣”（《四库全书总目》卷八八《史通》）。毫无疑问，刘知幾本人“虽没有作史的成绩，而史学之有人研究从他始。这好像在阴霾的天气中打了一个大雷，惊醒了多少迷梦，开了后来许多法门”^{②5}。

4. 第一次写出专门篇章，强调史家职业道德，力倡直书实录，丑诋曲笔阿容。

刘知幾与人谈论“史才三长”，在述说才、学之后，直接说道：“犹须好是正直，善恶必书，使骄主贼臣所以知惧，此则为虎傅翼，善无可加，所向无敌者矣。”这就是他在当时的语境下，对“识”的解释和说明。之所以如此，是因为他把直书实录视为史学第一要义，因此他就把正直的品德作为史识的一个重要方面提出来，并用在这里来代指史识，强调

有了包括史德在内的史识，就会如虎添翼，善无可加，所向无敌。之后撰写《史通》，他又专门写下《直书》《曲笔》两篇文章，从一正一反两个方面，集中探讨史学家的撰史态度问题。

《直书》指出，因世途多隘，史家往往有直书其事而受迫害者，世态如此，而责史臣以正直气节，是比较难的。但历史学自身的品格就要求史家必须坚守自己的职业道德，“仗气直书，不避强御”，“肆情奋笔，无所阿容”。作者力倡舍生取义的大丈夫精神，义正辞严地指出：“烈士徇名，壮夫重气，宁为兰摧玉折，不作瓦砾长存。……虽周身之防有所不足，而遗芳余烈，人到于今称之。”这种为史学求真而献身的高尚品格和崇高精神，虽在先秦时期即已不乏事例，但如此壮怀激烈的宣示和慷慨激昂的推崇，还是有史以来第一次，就是今天的以史为职者，也仍须坚守这一品格。

在《曲笔》中，刘知幾尖锐地批评曲笔行为乃“作者之丑行，人伦所同疾”，泼辣地批判其作者乃“记言之奸贼，载笔之凶人，虽肆诸市朝，投畀豺虎可也”。然自古以来，“唯闻以直笔见诛，不闻以曲词获罪”，刘知幾悲愤地控诉：“欲求实录，不亦难乎！”强调史家必须牢记史学“记功司过，彰善瘅恶”的功用，以“得失一朝，荣辱千载”的高标准来严格要求自己，做到奋笔直书，反对曲笔。篇中充溢着强烈的批判精神，旗帜鲜明而又淋漓尽致地阐发了记史求真的准则。

刘知幾深知：“所谓直笔者，不掩恶，不虚美。”（《杂说下》）为将此实事求是的精神贯彻到底，他又毫不犹豫地写下《疑古》《惑经》两篇，以举世昏昏、惟我独醒的大无畏精神，矛头直指儒家经典《尚书》《春秋》，尖锐地批评了它们的隐讳史实、真伪不分、是非相乱等问题，显示了一位坚定的史学理论家为高扬职业道德建设旗帜，而具有的果敢坚毅的性格与勇于斗争的精神，但他个人也因此而被称为非圣无法的“名教罪人”达千余年之久。

尤为意味深长的是，刘知幾在《直书》中还特地指出，史书即使有不直书之处，后人也能根据相关传世史料，考证出历史的本来面目。这无疑是在告诫妄图篡改历史的权贵和未能据事直书的史臣，历史真实是掩盖不住的，历史不是任人摆布的玩偶，任何心存侥幸、痴心妄想都是徒劳无益的，最终只能证明他们的可耻与可憎。这层意思，唐朝以前很少有人讲到，但对高扬史家职业道德建设之大旗，绝不是可有可无的。刘知幾对直书准则之坚持，真可称千古一绝。

5. 第一次以“爱而知其丑”的态度，集中批判了当时官方修史的种种弊端。

作为一名优秀的史学家，刘知幾深刻地认识到官方开馆设官修史的重要性，不但写下了考察古今史官的专门篇章《史官建置》，还在该篇序中高言畅论：“史之为用，其利甚博，乃生人之急务，为国家之要道。有国有家者，其可缺之哉！”但长期参与史馆修史工作的亲身经历，也使他深深地认识到当时官方修史的缺陷与不足。于是，“伤当时载笔之士，其义不纯，思欲辨其指归，殫其体统”（《自叙》），就成为他针对当时官方修史之弊而写作《史通》的缘起与目的。与此同时，他对以史馆为代表的官方修史的种种弊端，也从正面予以揭露和批判。

首先，刘知幾对史馆官员缺乏史才提出严正批评。认为“监史为难，斯乃尤之尤者”，因而监修应以才具美者为之，而当时居此职者却不然，不但自己能力不行，“饱食安步，坐啸画诺，若斯而已”，而且选用的史官也“皆非其才”，以致他们“或当官卒岁，竟无刊述”，“或辄不自揆，轻弄笔端”，他们恣肆横行，将史馆变成了“素餐之窟宅，尸禄之渊藪”（《辨职》）。特别是“近代趋竞之士，尤喜居于史职，至于措辞下笔者，十无一二焉。既而书成缮写，则署名同献；爵赏既行，则攘袂争受。遂使是非无准，真伪相杂，生则厚诬当时，死则致惑来代”（《史官建置》）。这使修史责任感与使命感都极其强烈的刘知幾不能不痛感“言之可为大

噓，可为长叹”，不能不发出“凡有国有家者，何事于斯职”（《辨职》）的悲痛呼号，不能不悲愤地质问：国家设立这样的史馆又有何用呢？

其次，从史馆不能修成良史的角度，冷静地分析、批判了官方修史的弊病。这就是《史通》全书最后一篇《忤时》中，作者致史馆监修萧至忠等人求免史任书信的前半部分内容，作者称之为“五不可”，即五个方面的弊病，白寿彝对此进行了阐释，“其一是说史馆成员虽多，但各不相下，在工作上不能合作；其二是说史馆缺乏史料上的供应制度和临时访寻之势难周全；其三是说史馆内情易于宣泄，增长编修者的顾虑；其四是编修的指归不明，监修人之间意见也不一致；其五是说刊削的工作和人员的铨配都没有明确的科条和具体的领导。这五点形象地揭露了史馆的乱糟糟、拖拉拉、人烦、日久、工作质量不高的现象。这是唐代史馆所不能解决的问题，也是以后官修史书不能解决的共同性的大病。刘知幾不可能看到这个问题的社会根源，但却准确地揭开了这种垄断机构的疮疤”^{②6}。

刘知幾对史馆修史的批判，皆得自于亲身参与史馆工作的个人经历，因而绝非无的放矢。不过也必须指出的是，他所说的“五不可”，“是从一正一反两个方面阐论史馆的，既指出现时史馆之弊，也指出应该如何如何，因而他未否定官修制度”^{②7}。他虽然在《辨职》篇末力倡私修，提出不必入史馆作史官，“退居清静，杜门不出，成其一家，独断而已”，但也并不一概反对史馆修史，他批评的只是史馆监修“坐啸画诺”“冠猴献状”，致使徒延岁月而书不能成，他所反对的只是史馆内部制约着优秀史书产生的运行机制，而并非否定官修史书制度。就是刘知幾自己，虽然深感在史馆不得志，难以修成一部体现自己思想和学识的史书，于是私修《史通》以见其志，但他编修之始，也只是请求留在东都洛阳的史馆中工作，不与中央朝廷一起到京师奉职，他只是尽量远离朝廷的繁重工作和人事牵绊，以便清静地私自撰写《史通》，成其一家独断之学，

而不是真的退出史馆、辞去史官职务。这也难怪，因为私修、官修本来就决不是决然矛盾的对立物。正因此，虽然刘知幾言辞犀利地激烈批判了唐代史馆的弊病，但实际上是在为官方史学把脉问诊，是在为改善官方修史工作提出积极建议。因而他所力陈的“史馆修书五不可”，也就往往成为后世改良史馆运行机制的反面教材而被人们提起，对官方修史发挥着重要的警示作用。而其中的一些内容，如修史人员能否合作共事，史料如何收集，组织者是否领导有方，也是今天集体合作修书项目必须正视并解决的问题，否则同样会出现刘知幾所担心的头白可期而汗青无日的不良后果。

6. 重申并强调了关于史学功用的传统理念。

中国史学自先秦产生以来，就确立了以史为鉴、以史辅政、以史惩劝和以史教化的史学功用论，刘勰《文心雕龙·史传》的“居今识古，其载籍乎”，更从宏观上强调了史学的功用价值。在前人基础上，《史通》“虽以史为主，而余波所及，上穷王道，下揆人伦，总括万殊，包吞千有”，“其为义也，有与夺焉，有褒贬焉，有鉴诫焉，有讽刺焉”（《自叙》），对史学的功用做了很多申论。其中除了在讲述史法史例时包含有“上穷王道，下揆人伦”的内容外，还曾专门谈到这些内容。

《直书》中说：“史之为务，申以劝诫，树之风声。其有贼臣逆子，淫君乱主，苟直书其事，不掩其瑕，则秽迹彰于一朝，恶名被于千载。言之若是，吁，可畏乎！”《史官建置》也在篇首序中说，只要史书存在、史学不亡，人们就可以借此而“神交万古”“穷览千载”，更可以借此“见贤而思齐，见不贤而内省”，从而对提高个人道德素养、增强政治清明、纯洁社会风化起到重要作用，因此无论于国于民，史学都是“其利甚博”。这不仅是光明正大地坦然宣示了历史学的功用价值和存在意义，而且也是要求以史为职者必须具有高度的历史使命感、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和无尚的职业光荣感。

总的来看,《史通》重申并强调了传统史学功用的理念,其意义在于“进一步阐发了‘载籍’(‘竹帛’)在人们‘识古’中的关键作用。用今天的话来说,就是史书是帮助人们认识历史的工具和桥梁”;“在史学思想上的价值在于:第一,他从正反两个方面提出问题,即有无史官、竹帛,是两种完全不同的结果;第二,他揭示了人们求善、敬贤之心,即史学功用是通过人的主观能动作用才能表现出来;第三,他强调了史学功用对于个人和国家都是非常重要的,即所谓‘急务’与‘要道’;第四,他丰富了唐太宗《修晋书诏》关于史学功用思想的内涵,即超出政治功能而具有广泛的意义”^⑳。

以上所述,就是刘知幾和《史通》这部史学理论著作给予中国历史和中国文化的主要贡献。梁启超曾经指出:从史学所赖以建设、成立与发展的角度说,中国自有史学以来两千年间,最重要、最有关系的是唐代刘知幾、宋代郑樵和清代章学诚。此三人皆不见容于当时之流俗,但皆具卓识,“代表时代特色而且催促史学变化与发展”。三人中,“刘氏事理缜密,识力锐敏。其勇于怀疑,勤于综核,王充以来一人而已”。特别是对“史料的审查,他最注重”,“言之最精,非郑、章所能逮”,“前人所不敢怀疑的他敢怀疑”,“《疑古》《惑经》诸篇,虽于孔子亦不曲徇,可谓最严正的批评态度”。“史事不可轻信,史料不可轻用,这是刘知幾所开最正当的路”。总之,“自有刘知幾、郑樵、章学诚,然后中国始有史学矣。至其持论多有为吾侪所不敢苟同者,则时代使然,环境使然,未可以居今日而轻谤前辈也”^㉑。不但明确评判了刘知幾对中国史学发展的贡献,而且也提出了对其思想学说应秉持的客观评价态度。

恩格斯说:“一个民族想要站在科学的最高峰,就一刻也不能没有理论思维。”^㉒问世于8世纪初的《史通》,不但是中国第一部史学理论著作,同时也是世界上最早的史学理论著作。其中,“创写史学史,开辟史学方法论,建立求真的批判史学,气象之宏,识见之卓,千年以后,难有

其比”。而“西方近代史学家所倾力以求者为历史之真（所谓窥探往事的真相），所尝试撰写者为史学史之书，所热心讨论者，为史学方法论的经纬”，显然，“西方十九世纪以来所发展的崭新史学，往往与知幾的史学，不谋而合”^③。“以当代史学原理为准，（刘知幾《史通》）在鉴空衡平之客观主义以外”，其史学思想中的分析心态、时变意识、理性精神与人文取向，也都“无一条不与欧洲文艺复兴以来之史学思潮主流暗合。而知幾于直书准绳之坚持，于持平原则之实践，均称千古一绝，非仅于中国罕见，即令就世界史林言，亦属少有”。作为8世纪初的史学家，刘知幾竟能“发近代史学之伟论，其卓见洞识且有超越时人千年以上者”^④，以致于有学者不能不发出如下慨叹：“读西洋史家朗各（Langlois）、辛诺波（Seignobos）、文森（Vincent）、鲁宾孙（Robinson）、法林（Fling）诸氏之书，觉西人所研究之史学问题，（刘知幾、章学诚）二君多已道其精微。”^⑤移居美国的著名史学家洪业不但在早年即已开始研究《史通》，而且在晚年专门致力于《史通》的英文译注工作，他认为《史通》“是世界上第一部对史学体例进行了系统讨论之作，因此他发愤要把它译出来，让西方人知道中国史学造诣之深和发展之早”^⑥。这些都表明，在史学理论方面，《史通》在当时确是站在了世界历史领域的高峰之上。中国传统史学绝不是像西方学者所说的那样没有理论思维、没有批判思维。相反，不但有，而且还要更早地就出现了专门讲述史学理论与史学方法的著作，这就是唐代史学家刘知幾撰写的《史通》。西方学者认为中国传统史学没有理论的论调，只是他们自己无知和盲目自大的表现。从这个意义上说，研究、推广、继承和发扬《史通》，在中国是当今增强史学文化创造力的一个必备环节，在国际上，则是增强中华文明影响力的一个必备环节，可以真切地向世界表明，中国文化传统中有着自己深厚的理论思维和丰富的理论遗产，特别是《史通》中对史料收集与选择的理论论述，对历史评论原则的理论论述，对史学家自身素养的理论

论述等内容，都是用中国本土语言表述的具有自己风格、自己特色，并具有世界性普遍意义的理论，值得国际史学界细细咀嚼、反复玩味，以吸收其营养。

四、《史通》的版本与本书编写说明

（一）《史通》的流传

《史通》撰成之后，刘知幾的好朋友徐坚深重其书，认为史家应将其置于座右，作为必备之书。但《史通》“多讥往哲，喜述前非”，甫一面世就招致史馆内外保守学者的非议。从唐至宋元，虽然《史通》既有抄本，也有刻本流传世间，在社会上流行易得，除了公开引用者外，私下参考、借鉴以修史者更多，但在唐宋元时期较少受到公开赞赏，即使有一些看似给予了很高评价的褒奖之语，细一分析即可发现，也主要是出于欲抑而先扬的策略考虑，因而明确反对者时时出现，且占据上风。

明初，蜀藩司据宋代蜀刻本刊印《史通》，个别学者家里也藏有《史通》抄本，但未能在社会上广泛流布。明成祖即位初期，编辑中国古代规模最大的类书《永乐大典》，将《史通》一书分散收入其中。明世宗嘉靖十三年（1534），陆深因读到蜀藩司翻刻的宋代蜀刻本《史通》，乃节选其部分篇章，并增补一些其他内容，编为《史通会要》，次年又将其重新校刻传世，由此促成了明代学者对《史通》研究的热潮，校勘和刻印《史通》、注释和评论《史通》者皆不乏其人，而践行《史通》所倡导的史学理论也达到了新的高度，对《史通》进行专深研究更是超出了前人的水平。因而有学者认为，正是从明代开始，“研究《史通》成为一门学问”^⑤。

经过明代学者的努力，人们普遍认识到，《史通》虽然存在一些缺点，特别是在政治伦理上与正统观念不一致，但在史学上有其不可磨灭的价值，因而《史通》在清代的流传也就不再受到任何阻力，对《史通》进

行文本校勘、注释评论与学术研究者均超过前人。

近代以来,《史通》作为中国传统史学理论著作备受重视,成为中国传统史学研究的最主要对象之一。较早者如梁启超、朱希祖等人,都对《史通》有很好的研究与论述。继而傅振伦出版《〈史通〉之研究》《刘知幾年谱》等著作;吕思勉出版《史通评》一书,以现代史学观点对《史通》进行逐篇评论。陈汉章《史通补释》、杨明照《史通通释补》、彭仲铎《史通增释》,则皆为对《史通》文本深有研究之作。至于翦伯赞等公开发表的《史通》研究论文,为数更多。值得提出的是,许多“史学概要”“史学通论”等理论性著作,都以《史通》为重要的参照物,有的还专辟章节阐述《史通》、研究《史通》,表明《史通》对中国近现代史学理论的建设,发挥了重要作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以唯物史观研究《史通》成为时代风气,侯外庐、白寿彝、任继愈、杨翼骧、卢南乔、王玉哲等人都发表了很有学术影响力的研究论文。改革开放以来,《史通》研究再度成为传统史学研究的热点,每年都发表有专题研究论文,程千帆《史通笺记》、张舜徽《史通平议》、赵俊《〈史通〉理论体系研究》、许凌云《刘知幾评传》、张三夕《史学的批判与批判的史学》、许冠三《刘知幾的实录史学》等专门学术研究著作也不断出现。2013年,王嘉川出版《清前〈史通〉学研究》,第一次对清朝以前《史通》的流传状况进行了全面系统的研究。

(二)《史通》的主要版本

在《史通》传世过程中,上述明世宗嘉靖十四年(1535)陆深校刻本《史通》,是为今传《史通》的最早版本。

万历五年(1577),张之象校刻了一部新版《史通》,对此后多种版本《史通》的形成,起到了重大作用,是为今传《史通》的第二个版本。

万历三十年(1602),张鼎思以陆深刻本为基础,重新校刻了一部

《史通》行世，是为今传《史通》的第三个版本。

万历三十二年（1604）夏，郭孔延在张鼎思刻本和李维桢提供的张之象刻本基础上，完成《史通评释》修订再刻本，成为今传《史通》的第四个版本。这是《史通》问世以来，第一部对《史通》进行全书注释和评论的著作，既为后人阅读和研究《史通》提供了极大便利，也对后人全面认识、解读、评价和研究《史通》的史学理论，有重要的参考价值。而它的问世，也结束了仅仅校刻《史通》本书的单一形式，此后世间流行之《史通》，已然变成了各种评、释本的天下。显然，郭孔延《史通评释》乃《史通》在后世流传过程中的一个重要转折。

《史通评释》刊刻之后流行一时，很快促成了另外两种《史通》版本的问世。一是李维桢受到郭书启发，对《史通》进行了逐篇评论，后形成二者合刊的“李维桢评、附郭孔延评释”之《史通》，这是今传《史通》第五个版本。二是王惟俭发现郭孔延的注释与自己的想法多有不合，于是另起炉灶，撰成《史通训故》，是为今传《史通》第六个版本。需要说明的是，明末有江南书贾直接盗窃郭孔延《史通评释》，假借陈继儒之名，刊行了所谓“陈继儒《史通注》”，其实只是郭书的改头换面，不能算是一个独立的版本，但它正好从反面说明了郭书在当时影响之大。

乾隆十二年（1747），黄叔琳将王惟俭《史通训故》删繁补遗，并做有少量批语，题为《史通训故补》，刊刻行世，是为今传《史通》第七个版本。

乾隆十七年（1752），浦起龙刊印《史通通释》，在吸取、借鉴前人成果的基础上，对《史通》进行校勘、注释与评论，虽有轻改旧文之弊，但诠释较为明备，对各篇的每层（段）文意皆有疏通讲论，评论也可取者多，对阅读和理解《史通》提供了很多便利，对研究《史通》有重要的参考价值和启发意义，是学界公认的古代各版本中最为重要者，是为今传《史通》第八个版本。

乾隆三十七年（1772），纪昀完成《史通削繁》一书，删去了《史通》中违背封建道德的内容及他认为的冗滥之处，并写有少量批语，在后世有一定影响。但此书只是据浦起龙《史通通释》而撰成的《史通》选本，算不得《史通》版本。

1978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由王煦华点校整理的浦起龙《史通通释》（2009年又刊出新版）。这虽是浦氏原书的整理本，但一直是此后《史通》研究的最重要版本，其便利学界之实用价值，使其成为今传《史通》的第九个版本。1985年，张振珮依据中华书局1962年影印之张之象本《史通》，出版《史通笺注》；1990年，赵吕甫以整理本《史通通释》为主，出版《史通新校注》。二书皆为有评有注之作，因而既是《史通》研究的力作，也形成今传《史通》的两个不同版本，是为第十、第十一个版本。以上三书，虽然文本皆为明清版本，但其整理之功、实用之便，远非明清版本可比，因而这里将其称为三个不同版本。

1997年，姚松、朱恒夫依据整理本《史通通释》，出版《史通全译》，解题、注释与翻译兼具，是为该书第一部现代汉语全译本，对普及《史通》这部优秀传统文化著作起到了重要作用。此外，还有一些注释、评论、译注《史通》全书或选篇的作品，但从版本的角度说，与《史通全译》一样，均不出以上范围，兹不再述。

（三）本书编写说明

本书是一部普及型的《史通》选编本。传世各种版本之间颇有些文字差异，本书以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年出版的浦起龙《史通通释》为底本，但对标点与分段有所厘正，对个别文字有所改动则在注释中做出说明，其他一般不做文字性的版本校勘。

今传《史通》全书内外篇共二十卷四十九篇专论，正文和自注合计近十万字。其中内篇十卷三十六篇是全书主体，不但最为集中地体现了

刘知幾的史学思想和历史贡献，而且组成了一个完整的史学理论体系，我们说《史通》是一部系统的史学理论著作，主要也是就内篇而言的。因此本书将其内篇全部选入，既以见其结构、内容、观点及思想之大体，也可说是浓缩了《史通》全书的精华。后十卷外篇则遴选《史官建置》《古今正史》《疑古》《惑经》《忤时》五篇文章，因其内容在上文已有述及，此处不再赘述，它们与内篇一样，都很好地反映了刘知幾和《史通》的才学器识与精神风貌。

根据丛书的统一要求，本书选入各篇的编写体例分为四个部分，一是原文，二是注释，三是点评，四是旁批。

原文不论长短，完全以思想、内容为依据，将其以全篇和节录两种形式选入。《史通》为了充分论证自己的观点，对之前史家史书进行了广泛的、多角度、多层次的评论。本书节录各篇的删节之处，大多为这些具体示例性的内容。

注释以简明扼要为原则。但《史通》是用骈体文写成的，引用各类典故较多，又因是评论史学之作，引用书名、人名较多，这都使本书的注释条目增加了许多；也使一些注释的内容不能不篇幅稍长，否则言不尽意，徒增困惑；还使有些语句虽无疑难字词，但理解不易，为了更好地疏通文意，对这些地方使用了句意申讲的方式。另与骈体文直接相关的是，骈体文的标点断句与现代汉语有明显差别，如果完全以骈体文的形式进行，则有些文句或殊难理解，或易生歧义，因此本书尽可能依现代汉语语法进行标点断句，以适应当今语言形式和本丛书普及化、大众化的要求。

点评均在各篇篇末，是对原典的再认识，意旨在简明、扼要、准确、明白地撮述原典大旨，作古今观照，萃取并弘扬其思想精华。

旁批是点评的重要补充。这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本书各篇题名之下均有旁批，与篇末点评形成前后映照，并各有分工，互为补充。前者引导读者明快轻松地进入原典，后者结束全篇，走出古人的思想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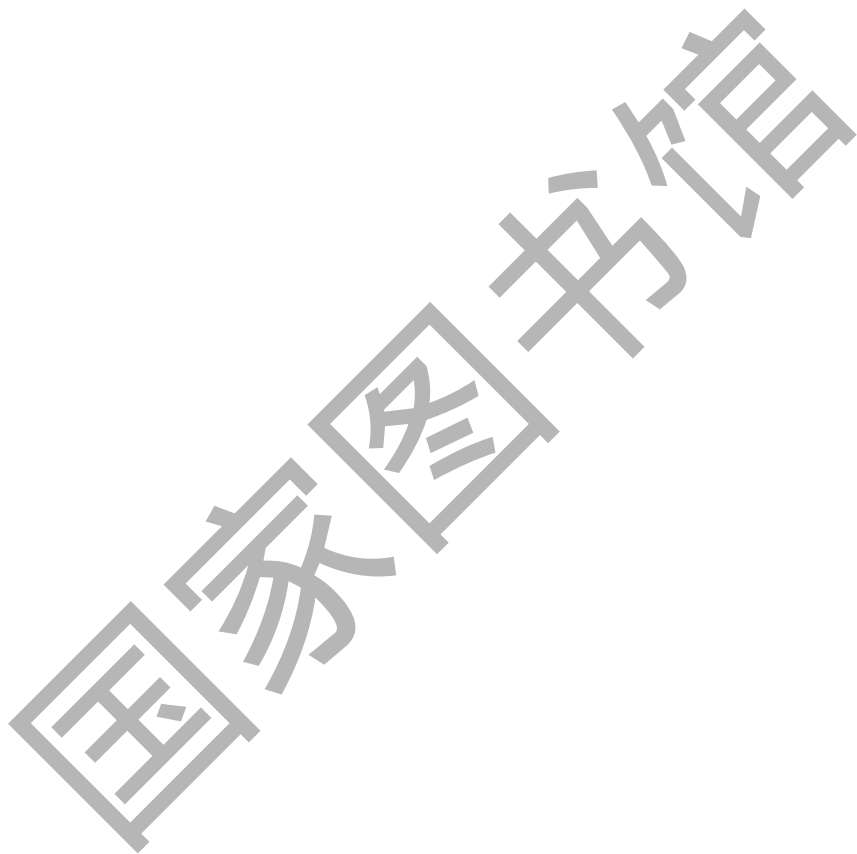
界，反思其所思所想，阐释和弘扬其现代意义，发掘其历久常新的永恒生命力。二是各篇中对选入的原典文字，都有多少不等的旁批。其中有本书作者个人的学习心得，也有对古代学人和近现代前辈学者的引录。这些旁批，既可辅助阅读，提高读者兴趣，增强阅读效果，又可多角度、多层次地揭示和展现刘知幾与《史通》的思想与价值，促进读者对《史通》的理解与认知，促发读者与《史通》、与《史通》之后的古今学者共同思考，遨游于思想文化的长河之中。

- ① 傅振伦：《刘知幾年谱》，中华书局 1963 年版（第三次修订本），第 99 页。程千帆也认为：《史通》颇有前后矛盾之处，盖书成之后，“或乏整齐划一之功”。见其《史通笺记》，中华书局 1980 年版，第 10—11 页。
- ② 乔治忠：《〈史通〉编撰问题辨正》，载其《中国官方史学与私家史学》，北京图书馆出版社 2008 年版，第 378 页。
- ③ 翦伯赞：《论刘知幾的历史学》，《史料与史学》，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122 页。
- ④ 白寿彝：《刘知幾的进步的史学思想》，《北京师范大学学报》1959 年第 5 期。
- ⑤ 熊十力：《十力语要》，上海书店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19、171—173 页。
- ⑥ 钱穆：《中国史学名著》，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00 年版，第 124 页。朱杰勤也认为：“《史通》是我国第一本史学通论。”见其《中国古代史学史》，河南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第 140 页。许凌云则说：“《史通》是一部相当系统完备的古代史学通论”，“尤通历史编纂学”。见其《刘知幾评传》，南京大学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175—176 页。
- ⑦ 程千帆：《〈史通〉读法》，《程千帆全集》第七卷，河北教育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15 页。
- ⑧ 《史通》内篇结构及全书四十九篇的安排，很可能是模拟刘勰的《文心雕龙》，见张固也译《史通》“前言”第 6—7 页，中州古籍出版社 2012 年版。
- ⑨ 如金毓黻《中国史学史》，河北教育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312 页；蒙文通《馆藏明蜀刻本〈史通〉初校记》，《蒙文通文集》第三卷，巴蜀书社 2005 年版，第 441—442 页；程千帆《史通笺记》，第 187—188 页。
- ⑩ 乔治忠：《中国史学史》，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1 年版，第 180—181 页；《〈史通〉编撰问题辨正》，载其《中国官方史学与私家史学》，第 383 页。

- ⑪ 乔治忠:《〈史通〉编撰问题辨正》,载其《中国官方史学与私家史学》,第375—376页,并参其《中国史学史》,第182页。
- ⑫ 王玉哲:《试论刘知幾是有神论者》,《文史哲》1962年第4期。
- ⑬ 同上。
- ⑭ 侯外庐:《论刘知幾的学术思想》,《历史研究》1961年第2期。白寿彝在前引文中认为,刘知幾“在理论上达到了无神论”;任继愈认为“刘知幾的无神论思想还有某些不彻底的地方”,见其《刘知幾的进步的历史观》,《文史哲》1964年第1期。
- ⑮ 赵俊:《〈史通〉理论体系研究》,辽宁大学出版社1990年版,第177—183页。
- ⑯ 张振珮:《史通笺注》,贵州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496页。
- ⑰ 关于刘知幾提出“史才三长”的具体时间,也有学者认为是在唐玄宗开元初期,详见王嘉川:《清前〈史通〉学研究》,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3年版,第4—5页。
- ⑱ 王嘉川:《唐宋元时期的“史才三长”论》,《史学理论研究》2014年第2期。
- ⑲ 杜维运:《中国史学史》,商务印书馆2010年版,第476页。
- ⑳ 杨翼骧:《刘知幾与〈史通〉》,《历史教学》1963年第8期。
- ㉑ 瞿林东:《中国古代史学理论发展大势》,《历史研究》1992年第2期。
- ㉒ 张舜徽:《史通平议》,见其《史学三书平议》,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102页。
- ㉓ 瞿林东:《中国古代史学批评纵横》,中华书局1994年版,第220—221页。
- ㉔ 傅振伦:《刘知幾年谱》,第146页。
- ㉕ 梁启超:《中国历史研究法》,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版,第304页。
- ㉖ 白寿彝:《刘知幾》,载其《中国史学史论集》,中华书局1999年版,第203页。
- ㉗ 赵俊:《〈史通〉理论体系研究》,第87页。
- ㉘ 瞿林东:《论刘知幾〈史通〉关于史学构成的思想》,《苏州大学学报》2016年第3期。
- ㉙ 梁启超:《中国历史研究法》,第24—25、307—308页。
- ㉚ [德]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9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437页。
- ㉛ 杜维运:《中国史学史》,第542、511页。
- ㉜ 许冠三:《刘知幾的实录史学》,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83年版,第10、20页。
- ㉝ 张其昀:《刘知幾与章实斋之史学》,《学衡》第5期,1922年5月。
- ㉞ 余英时:《顾颉刚、洪业与中国现代史学》,《中国史研究动态》1981年第8期。洪业的《史通》英文译注工作因其去世而未能完成。2012年,韩

国国立安东大学李润和教授将清代浦起龙《史通通释》译成韩文，在韩国出版。《史通通释》是《史通》的一个重要版本，因此它的韩文译本也是《史通》的一个重要外文译本。

- ③⑤ 杨艳秋：《刘知幾〈史通〉与明代史学》，《史学史研究》2002年第4期。



史通

《史通》原序

刘知幾

本篇是《史通》作者刘知幾为该书写作的序言，主旨是谈写作缘起与得名之由。

长安二年^[1]，余以著作佐郎兼修国史^[2]，寻迁左史^[3]，于门下撰起居注^[4]。会转中书舍人^[5]，暂停史任，俄兼领其职。今上即位^[6]，除著作郎、太子中允^[7]、率更令^[8]，其兼修史皆如故。又属大驾还京^[9]，以留后在东都^[10]。无几^[11]，驿征入京^[12]，专知史事^[13]，仍迁秘书少监^[14]。

《史通·自叙》有“三为史臣，再入东观”的说法。

[注释]

[1]长安：武则天年号，共四年（701—704）。长安二年（702）为武周政权建立的第十二年，时刘知幾四十二岁。武则天（624—705），原籍并州文水（今属山西），自幼聪慧有才智。初被唐太宗选入后宫。太宗卒后，被高宗立为皇后，从此逐渐干预朝政，至麟德元年（664），政事完全由她决断。其子李显（中

宗)即位后,被尊为皇太后。后废黜中宗,立其弟李旦(睿宗),自己临朝称制。天授元年(690),改唐为周,自称圣神皇帝,此后多次改元,在位凡十五年,是中国历史上唯一正式称帝的女皇帝。[2]著作佐郎:唐代秘书省领著作局,置著作郎二人,从五品上,掌修撰碑志、祝文、祭文,与佐郎分判局事;著作佐郎四人,从六品上。唐太宗贞观三年(629),将史馆置于门下省,负责纂修本朝史书,有监修国史、史馆修撰、直史馆等史官。著作局失去撰史职能,隶属于掌管草拟一般公文的秘书省,但著作佐郎等官员作为个人仍可调用修史,故刘知幾能够以著作佐郎兼修国史。[3]迁:调动官职。左史:即起居郎。唐太宗贞观二年(628)省起居舍人,移其职于门下,置起居郎二员。高宗显庆年间(656—660),又置起居舍人,始与起居郎分在左右。高宗龙朔二年(662),改起居郎为左史,起居舍人为右史,从六品上。起居郎掌起居注,按时间顺序记录天子言动法度,以修记事之史,季终则授之国史。起居舍人掌修记言之史,录天子制诰言论,如记事之制,季终以授国史。[4]门下:即门下省。汉魏置侍中寺,晋始置门下省,隋唐五代因之。与中书省、尚书省共秉军国大政,号称三省。门下省掌封驳制诏章表。中书省所拟诏令文书,需经门下省过覆,交尚书省颁下执行,查有不妥者则封还中书重拟。臣下章表亦由门下省审验,交中书省进呈皇帝,查有不妥者亦可驳回修改。起居注:按时间顺序记述皇帝言行和国家政务的史书,是纂修国史和实录的重要资料。唐代起居注属于秘籍,实行人君不观起居注的制度,这是沿袭北朝以来的传统作法。起居注官在朝堂记录当时的议政情况,即使退朝后皇帝与权臣商议政务,也有起居注官执笔记录,这是唐朝起居注的正规体制。但起居注官级别很低,有时不能得闻要务,致使记述不周。[5]转:转官。古代转官分两种,一是调任品秩相同的其他官职,一是按

一定次序升迁其他官职。刘知幾由从六品上的起居舍人转为正五品上的中书舍人，属于后一种升迁性质的转官。中书舍人：中书省属官，设六员，正五品上。掌侍奉进奏、参议表章。凡诏、旨、敕、制及玺书、册、命，皆按典故起草并进呈给皇帝圈阅审批；既下，则署而行之。其间，禁止漏泄、稽缓、违失、忘误，以示重王命。制敕既行，有误则奏而正之。 [6] 今上：当朝皇帝，此指唐中宗李显（656—710）。弘道元年（683），高宗去世，中宗即位，武则天以太后临朝称制。次年中宗被废为庐陵王，先后迁于均州、房州等地。圣历二年（699）召还，复立为皇太子。神龙元年（705），武则天去世后复位。 [7] 太子中允：太子东宫属官。据《旧唐书·职官志》，东宫有太子左春坊，下设左庶子二人，正四品上；中允二人，正五品下，为左庶子的副职，辅助左庶子侍从赞相，驳正启奏。 [8] 率更令：即东宫属官太子率更令。东宫有太子率更寺，设令一人，从四品上，掌宗族次序、礼乐、刑罚及漏刻之政令。 [9] 属：恰好遇到。大驾还京：神龙元年（705），武则天病逝于东都洛阳，中宗复位，次年十月，中宗还驾西京长安。 [10] 以留后在东都：唐代实行两都制，长安为京师，洛阳为东都。皇帝不在东都时，有专门的留守机构负责守护宫殿，巡视所司，称为留后。“东”字原无，浦起龙《史通通释》认为旧本脱去，故加，实则“都”与前句“京”对言，并未脱字。 [11] 无几：没有多久，不久。 [12] 驿征：即驿召，以驿马传召。 [13] 知：主管。 [14] 秘书少监：秘书省属官。秘书监一员，从三品，少监二员，从四品上。秘书监之职，掌邦国经籍图书之事。少监为其副贰。

自惟历事二主^[1]，从宦两京，遍居司籍之

曹^[2]，久处载言之职^[3]。昔马融三入东观^[4]，汉代称荣；张华再典史官^[5]，晋朝称美。嗟予小子，兼而有之。是用职司其忧^[6]，不遑启处^[7]。尝以载削余暇^[8]，商榷史篇^[9]，下笔不休^[10]，遂盈筐篋^[11]。于是区分类聚^[12]，编而次之^[13]。

因任职而生鲜明强烈的岗位责任意识（角色意识），因岗位责任意识而生研讨理论与方法的写作责任意识（社会意识），待积稿渐多，遂以专题分类的方式，按照内在的逻辑体系，组织全书架构。

[注释]

[1] 二主：指武则天、唐中宗。 [2] 司籍：掌管图书。曹，古代分科办事的官署。 [3] 载言：谓记录国家盟会之辞。后亦泛指记录史事。语出《礼记·曲礼上》：“史载笔，士载言。”汉代郑玄注释说：“言，谓会同盟要之辞。” [4] 马融（79—166）：字季长，东汉扶风茂陵（今陕西兴平市）人。安帝永初四年（110）拜为校书郎中，诣东观典校秘书，因忤执政之邓鹭兄弟，十年不得升迁。安帝亲政后，召还郎署，再入东观，后历郎中、议郎、武都太守等职。桓帝时复拜议郎，重在东观著述，以病去官。马融有俊才，为世通儒，弟子以次相传，常有千人之多，然鲜有入其室者。尝欲注释《左氏春秋》，及见贾逵、郑众注，深感佩服，遂废而不作，仅著《三传异同说》。注《孝经》《论语》《诗》《易》《三礼》《尚书》《列女传》《老子》《淮南子》《离骚》等书，皆散佚。东观：自章帝之后，东汉皇家典藏图书、文献之处移于东观，修史亦在此处。 [5] 张华（232—300）：字茂先，范阳方城（今河北固安县）人。曹魏时历任太常博士、佐著作郎、中书郎等职。西晋初拜黄门侍郎，封关内侯，后历侍中、中书监、司空等职，领著作。好奖掖人物。工于书法诗赋，词藻华丽。雅爱书籍，尝徙居，载书三十乘，卒后除书籍外，家无余财。朝廷整理官府图书，皆资

其藏书以取正。天下奇秘、世所稀有者，悉在其所。由是博物洽闻，世无与伦，编纂有中国第一部博物学著作《博物志》。典：主管，担任。 [6] 是用职司其忧：所以我的职责就是掌管思考如何修史的问题。是用，因此。“司”字，浦起龙《史通通释》改为“思”，认为旧本误作“司”字，实则不误，二字各有所本，但意思有所不同。 [7] 不遑启处：遑，闲暇。启处，安居。没有闲暇的时间过安宁的日子。指忙于应付繁重或紧急的事务。语出《诗经·小雅·采薇》：“王事靡盬（gǔ，止息），不遑启处。” [8] 载削：记载和删削，引申为编纂。 [9] 商榷：商量，讨论。 [10] 下笔不休：原形容动笔写文章时思路顺着行文漫延无边，不能紧扣主题适可而止。后多形容文思充沛而敏捷。典出班固《与弟超书》：“武仲（傅毅）以能属文，为兰台令史，下笔不能自休。” [11] 盈：充满。筐篋：用竹枝等编制的狭长形箱子。本句意谓：已经积累了很多篇卷的书稿。 [12] 区分类聚：按类进行分别归纳。 [13] 编而次之：按一定的次序编排整理成书。

昔汉世诸儒，集论经传，定之于白虎阁，因名曰《白虎通》^[1]。予既在史馆而成此书，故便以《史通》为目^[2]。且汉求司马迁后，封为史通子^[3]，是知史之称通，其来自久^[4]。博采众议，爰定兹名^[5]。凡为廿卷^[6]，列之如左^[7]，合若干言^[8]。

以《白虎通》
和司马迁自拟，定
名《史通》。

[注释]

[1] 《白虎通》：东汉章帝建初元年（76），校书郎杨终建议，仿效西汉宣帝召集群儒讨论五经之事，整理儒家经书。建初四年，

章帝采纳其议，召集各地著名儒生于洛阳白虎观，讨论五经异同。章帝亲自主持会议，由五官中郎将魏应秉承皇帝旨意发问，侍中淳于恭代表诸儒作答，章帝亲自裁决，大儒贾逵和班固、杨终等皆参加讨论，考详同异，连月始罢。此即历史上有名的白虎观会议。之后，班固将讨论结果纂辑成《白虎通德论》，又称《白虎通义》，作为官方钦定的经典刊布于世。这次会议肯定了“三纲六纪”，并将“君为臣纲”列为三纲之首，使封建纲常伦理系统化、绝对化，同时还把当时流行的谶纬迷信与儒家经典糅合为一，使儒家思想进一步神学化。 [2] 便：就。目：名称。 [3] 史通子：据《汉书·司马迁传》：司马迁卒后，“宣帝时，迁外孙、平通侯杨恽祖述其书（即《史记》），遂宣布焉。至王莽时，求封迁后，为史通子”。 [4] 其来自久：从很久以前就开始了。 [5] 爰：于是。 [6] 廿（niàn）：二十。 [7] 列之如左：即列之如下，列在下面。古人写字为从右到左的直行书写，故“左”即是“下”，“右”即是“上”。 [8] 合若干言：总计有文字若干。明张鼎思校刻《史通》、郭孔延《史通评释》、王惟俭《史通训故》在此句下都有夹注说：“除所阙篇，凡八万三千三百五十二字，注五千四百九十八字。”浦起龙《史通通释》标以“旧注”，存而未删，并云：“字数今不可定，姑仍旧本存之。”但早于上述三书的明张之象校刻本《史通》并无此夹注。综合来看，《史通》是刘知幾亲手写定的，虽然写成之后，未能修改删润，进行整齐划一的判定，甚或未能逐句、逐篇细读一遍，但刘知幾卒于《史通》成书之后的第十二年，《史通》最后一篇《忤时》也是成书三年后才补入的，因此其书在前后编撰过程中必是首尾完整，不会有缺篇，即使刚刚成书时或有所缺，也应在十二年中早已被刘知幾补全。刘知幾在世时，《史通》已有抄本行世，既有肯定之者，也有否定之者，但从未有人说它不是完书。刘知幾去世后第二年，唐玄宗命人到他

家里抄写《史通》进呈御览，其次子刘餗遂抄录进上，玄宗读而善之，追赠其为汲郡太守，不久又赠工部尚书，谥曰文，但仍未提及缺篇之事。是则，《史通》在刘知幾去世前后，本不存在缺篇问题。故上述夹注乃是流传过程中后人所加，并非刘知幾本人自注。

于时岁次庚戌^[1]，景龙四年仲春之月也^[2]。

[注释]

[1]次：有序的排列。庚戌：干支之一。中国古代用干支纪年，庚戌年为其中一个循环的第四十七年。在这种历法中，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被称为十天干，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被称为十二地支，两者按顺序搭配组合成干支，用于纪年。按此排法，当十天干排了六轮与十二地支排了五轮之后，可构成六十干支，续排下去，又将恢复原状，周而复始，此即“六十年一甲子”之说。 [2]景龙：唐中宗李显年号，共四年（707—710）。景龙四年即公元710年。仲春：春季的第二个月，即农历二月。因处春季之中，故称仲春。景龙四年仲春之月，即《史通》自神龙二年（706）动笔撰写之后的完成时间。但其最后一篇《忤时》是抄录作者在景龙二年（708）致史馆监修萧至忠等人求免史职的书信，在其前后加上首尾两段序跋性文字，以说明此篇原委、交代其前后事态，是在玄宗开元元年（713）农历七月萧至忠因参与谋反被杀之后而补入的，故今传《史通》全书最后完成于玄宗开元元年（713）农历七月之后。但从该书整体规划来说，则仍以完成于景龙四年（710）农历二月为是。程千帆《史通笺记》认为，“《史通》之作，

盖取式子书，为一家言”，而战国以来“子书体制，盖有编入书疏者矣。如《韩非子》之《初见秦》《难言》两篇，皆其上秦王书也；贾谊《新书》之《益壤》篇，即《汉书》本传之请封建子弟疏也，其《淮难》篇，即本传之谏封淮南诸子疏也”，此皆《史通》编入《忤时》之所本。按照这一理解，《忤时》应在唐中宗景龙四年仲春《史通》初成之时即已编入，仅其篇首篇尾两段序跋性文字是玄宗开元元年七月后增写。这与本书观点不同，但也可说明《史通》仍以完成于景龙四年农历二月为是。

[点评]

本篇是作者为《史通》全书所作自序。现今传世各本，或题“《史通》序录”，或题“刘子玄自序”，浦起龙《史通通释》则题为“《史通》原序”；名称虽不统一，但内容并无不同。本书以浦氏《通释》为底本，则篇名亦沿用之。作者在篇中说，本书既然是其在史馆任职时写成，史家史书被尊称为“通”又由来已久，于是就以《史通》为书名。而本篇也从其担任史官写起，历叙转任各种职务的经过。其间谈到《史通》的撰写缘起，须与内篇最后之《自叙》合读，方能得一全面认识。从反映主旨上说，此序简明扼要，毫不拖沓，以致浦起龙不禁要以此而称赞作者其人与《史通》全书说：“观此一序，简明典切，即可征其史笔之洁！”（《史通通释·史通原序》“按”语。以下各篇所引，凡出其篇者，不再注出篇名）

内篇 卷一

六家第一

自古帝王编述文籍，《外篇》言之备矣^[1]。古往今来，质文递变^[2]，诸史之作，不恒厥体^[3]。榷而为论^[4]，其流有六^[5]：一曰《尚书》家^[6]，二曰《春秋》家^[7]，三曰《左传》家^[8]，四曰《国语》家^[9]，五曰《史记》家^[10]，六曰《汉书》家^[11]。今略陈其义，列之于后。

[注释]

[1]外篇：具体指《史通》外篇的《古今正史》，该篇专门考察历代史书的编纂情况。 [2]质文递变：质，质朴。文，文采。指社会风尚有时崇尚质朴，有时崇尚文采，两者交替变换。 [3]厥：代词，其。体：体裁，体制。 [4]榷：商讨，研究。 [5]流：流派，派别。下句中的“家”，亦是此意。 [6]《尚书》：中国现存最早的历史文献汇编，由先秦时期官府文书选编

“六家”就是由六种主要史书而演化出的六种史学流派，本篇即是考察这六种流派的发展演变。

黄叔琳《史通训故补》：“六家体制，人日习而不知，一经提明，觉燥若列眉。”

而成。相传为孔子删定，今传本出于儒家学派在战国后期编订的选本。全书按虞、夏、商、周顺序，以典、谟、训、诰、誓、命等形式，记录了上起传说中的尧舜，下迄春秋中叶的秦穆公时期的部分历史。本称《书》，至西汉重新编订，才名为《尚书》。当时有由伏生传授、用隶书抄写的《今文尚书》二十八篇，又有从孔子旧宅发现的、以先秦篆书抄写的《古文尚书》，比前者多十六篇。汉时两书并存，魏晋时《古文尚书》佚失不传。东晋时梅赜献出一部《古文尚书》，与《今文尚书》一起被作为儒学经典传习，但历经宋、元、明、清学者考证，确认其为伪作。现今通行的《尚书》为今古文合编本，其中一直传习的今文二十八篇为真，是研究中国古代历史的重要史料。因其大部分篇章的内容都是以记载各种言论为主，故而一向被统称为记言之书，本篇即将其列为记言体的主要代表。 [7]《春秋》：春秋时期，周王朝与各诸侯国皆以编年体形式，按年、月、日的时间顺序简略记载史事，形成各国官方记录的史册，这些史册多以“春秋”为统名，也有如晋之“乘”、楚之“檮杌”等别名。当时有“百国《春秋》”的说法，但今传《春秋》只有一部，据说是孔子根据鲁国国史修订而成，并在其中赋予了“微言大义”，后被尊为儒学经典，但也有人认为其本身即是鲁国国史，未经孔子修订。这部《春秋》，记事上起鲁隐公元年（前722），下至鲁哀公十四年（前481），内容主要是统治者的政务与活动，以及一些值得注意的自然现象。记事极其简略，最长者四十五字，最少者一字，简直就是史事标题或大事记。但在时间顺序与事件记载方法上十分完备，尽量做到年、时（季节）、月、日齐全，属于严格的编年体史籍，是中国现存最早的编年体史书。因它只记事而不记载任何言论，故而一向被称为记事之书，本篇即将其列为记事体的主要代表。 [8]《左传》：中国第一部

言事兼载、内容完备的编年体史书。记载了春秋时期，上起鲁隐公元年（前 722 年），下至鲁哀公二十七年（前 468 年）之间的史事。相传作者为春秋末期的鲁国史官左丘明，但现今多数学者认为非左丘明撰成，而是成书于战国时期，其中还有汉代窜乱和添加的内容。因今传《左传》完全按照《春秋》的系统来记述，有人认为它是专为解释《春秋》而作，但也有人认为它是独立的史籍，并无刻意解说《春秋》之意。本篇将其列为编年体的主要代表。 [9]《国语》：春秋时期各诸侯国有称为“语”的历史文献，《国语》就是战国时期三晋（赵、魏、韩）之人收集周、鲁、齐、晋、郑、楚、吴、越八国零散之“语”而汇编成书，记载了上起周穆王在位，下至晋国智氏灭亡（前 453 年），包括了西周和战国之初的史事，但主要为春秋时期各国关于政务、军事、交聘、礼制、国势等方面的论议。因它是分国别的、以“记言”为主要内容的史籍，本篇将其列为国别体的主要代表。 [10]《史记》：原称《太史公书》或《太史公记》，中国第一部纪传体通史著作，西汉司马迁撰。记载了上起传说中的黄帝，下迄汉武帝初期，长达三千多年的历史，内容丰富宏博，文笔生动感人，而且具有进步的历史观念，对之后的中国古代历史学产生了深远影响，并在文学方面也取得了极高成就，被鲁迅誉为“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本篇将其列为纪传体通史的主要代表。 [11]《汉书》：主要记载西汉一代历史的纪传体史书，是中国第一部纪传体断代史著作，主要作者为东汉班固。它既保留了纪传体可以容纳丰富历史内容的优点，也具有了首尾比较明确，便于纂修成书，便于总结一代兴亡之迹的特点，特别适用于政权屡屡更迭的中国古代，因而后代史书多仿照之，成为中国古代最重要的史书体裁。本篇将其列为纪传体断代史的主要代表。

张舜徽《史通平议》：“释《尚书》得名之故，而其实皆非也。古者记事之册，但谓之书。”

《尚书》家者，其先出于太古。《易》曰：“河出《图》，洛出《书》，圣人则之。”故知《书》之所起远矣^[1]。至孔子观书于周室，得虞、夏、商、周四代之典，乃删其善者^[2]，定为《尚书》百篇。孔安国曰^[3]：“以其上古之书，谓之《尚书》。”《尚书璇玑铃》曰：“尚者，上也。上天垂文象，布节度，如天行也^[4]。”王肃曰^[5]：“上所言，下为史所书，故曰《尚书》也。”推此三说，其义不同。盖《书》之所主，本于号令，所以宣王道之正义，发话言于臣下，故其所载，皆典、谟、训、诰、誓、命之文^[6]。至如《尧》《舜》二典直序人事^[7]，《禹贡》一篇唯言地理^[8]，《洪范》总述灾祥^[9]，《顾命》都陈丧礼^[10]，兹亦为例不纯者也^[11]。

浦起龙《史通通释》：“上古文字，何例可说？专以《尚书》属言，其说始自郑（玄）、荀（悦），诂云笃论？刘氏不此之辨，而疑《书》例之不纯，固哉言也！”

〔注释〕

[1]《书》之所起远矣：相传上古伏羲时，黄河中浮出龙马，背负图形，伏羲依此而演成八卦；大禹时，洛水中浮出神龟，背负图书，大禹依此划天下为九州。《河图》《洛书》之说在古代影响很大，本篇也将其作为《尚书》的起源，实则疏谬不实，不可信据。[2]删：删定，经过修改而确定。善者：此指符合儒家思想的内容。相传《尚书》原有三千多篇，经孔子之手删定为百

篇，惜并无切实依据，但今传《尚书》确实出于儒家学派所编订则是事实。 [3] 孔安国：孔子后裔，西汉经学家。武帝时经学博士，官至临淮太守。曾整理孔壁所藏《古文尚书》，并作传一篇。后其家将该书献之朝廷，开创经学古文学派。 [4] 《尚书璇玑铃》：西汉末，儒学经师好以神学迷信来附会、讲说儒家经典，所成之书称为“纬书”，以对经书而言。《尚书璇玑铃》即其中一种，实皆不可信。全句意谓：“尚”就是上天，上天在运行中显现出各种自然天象、节序度数，《尚书》记载历史也像上天运行一样。 [5] 王肃（195—256）：字子雍，三国魏东海郡郟县（今山东郟城县）人。官至中领军，加散骑常侍。曾兼采今、古文，遍注群经，所注多不同于郑玄注，故有“郑学”“王学”之争。撰有《尚书传》《尚书驳议》《尚书答问》等，均佚失不传。 [6] 典、谟、训、诰、誓、命：《尚书》的六种文体。典，记载典章制度的文章。谟，君臣议论计谋的文体。训，教诲，大臣对君主的进谏。诰，诰谕，君命令臣。誓，君王或诸侯的誓众之词。命，君王任命官员或赏赐诸侯的册命。 [7] 《尧》《舜》二典：即《尚书》中的《尧典》《舜典》，记载尧、舜禅让之事。 [8] 《禹贡》：《尚书》篇名，战国时人所作。托名大禹，分当时天下为九州，记载各地山川、河流、土壤、物产、贡赋、交通等情况，代表了撰者理想中的政治区划。是中国最早的地理著作。 [9] 《洪范》：《尚书》篇名，旧说是记载箕子向周武王陈述的治国大法。有些内容经过周人的加工润饰，中心思想是鼓吹神权政治，用水、火、木、金、土“五行”和“天人感应”思想来解释自然现象和人事吉凶。这些神学观方面的内容被汉代学者极力宣扬，成为汉代神学迷信的理论依据。本篇称“《洪范》总述灾祥”，也是从这个角度来讲的。 [10] 《顾命》：《尚书》篇名，记载周成王临终时命召公、毕公率诸侯辅佐康王之事。 [11] 为例不纯：例，体例，体制。纯，

纯粹，一致。意谓：《尚书》全书体例不一致。

张舜徽《史通平议》：“西京校书之时，固视《周书》与《尚书》并重。顾自汉以降，学者已苦《尚书》难读，更无人理此艰涩之编。《隋志》列之史部杂史类，学者益轻忽其书。知幾独推尊及之，实有发潜阐幽之功。自宋以来，诵习者众，皆刘氏表章之力也。”

又有《周书》者^[1]，与《尚书》相类，即孔氏刊约百篇之外，凡为七十一章。上自文、武，下终灵、景^[2]。甚有明允笃诚^[3]，典雅高义；时亦有浅末恒说，滓秽相参，殆似后之好事者所增益也。至若《职方》之言^[4]，与《周官》无异^[5]；《时训》之说^[6]，比《月令》多同。斯百王之正书^[7]，《五经》之别录者也。

[注释]

[1]《周书》：即《逸周书》，最早成书于春秋末期，宋朝时与西晋出土的《汲冢周书》合并为一书，称《汲冢周书》，明代杨慎将之更名为《逸周书》，为后人沿用。内容驳杂，类似《尚书》者占一半以上，其中有一些篇章成于战国末年，甚至出于汉代以后的竄乱，但有很多可信的史料，价值较高。[2]文、武、灵、景：即周文王姬旦、周武王姬发、周灵王姬泄心、周景王姬贵。[3]以下五句是说：《逸周书》中有很多明白切实、真实可信、文辞雅致、义理高尚的内容，但也时而有一些浅薄常谈、糟粕秽语夹杂其间，很像是后来的好事之人增添进去的。[4]《职方》：《逸周书》篇名，主要记载周朝四方山川、地理、经济、风俗等内容，与《周礼》中的《职方氏》一篇相似。[5]《周官》：即《周礼》，产生于战国时期，是按照儒家政治理想记载古代官制的著作，后被列为儒家经典之一。[6]《时训》：《逸周书》篇名，记载天象和节气时

令的变化，与《礼记》中的《月令》一篇相似。《礼记》也是儒家经典之一，主要讲述“礼”的作用和意义。[7]以下两句是说：《逸周书》也是记载历代帝王的正式典籍，是五经之外的重要记录。五经，指儒家的五部经典著作《易》《诗经》《尚书》《礼记》《春秋》。原为六经，后《乐》失传，故称五经，但“六经”一词作为通称也一直沿用至今。

自宗周既殒^[1]，《书》体遂废，迄乎汉、魏，无能继者。至晋广陵相鲁国孔衍^[2]，以为国史所以表言行，昭法式，至于人理常事，不足备列。乃删汉、魏诸史，取其美词典言，足为龟镜者^[3]，定以篇第，纂成一家^[4]。由是有《汉尚书》《后汉尚书》《汉魏尚书》，凡为二十六卷。至隋秘书监太原王劭^[5]，又录开皇、仁寿时事^[6]，编而次之，以类相从，各为其目，勒成《隋书》八十卷。寻其义例^[7]，皆准《尚书》。

孔衍、王劭之书已佚，赖此得以窥知其著述之一斑。此类事例在《史通》中甚多，这一保存文献资料的价值，是《史通》至今为人所重的因素之一。

[注释]

[1] 宗周：即周王朝，因周为所封诸侯国之宗主国，故称。殒：灭亡。 [2] 孔衍（268—320）：字舒元，孔子后裔。东晋时官安东参军、中书郎、广陵相等职。著有《汉尚书》《后汉尚书》《汉魏尚书》，分别记录西汉、东汉、三国时期有关政治的言论；《汉春秋》《后汉春秋》《汉魏春秋》则模仿《春秋》，分别记载西汉、

东汉、三国历史；《春秋时国语》《春秋后国语》，是模仿《国语》，分别记载春秋、战国时有关政治的言论。均已佚失。 [3] 龟镜：借鉴。龟可用来占卜吉凶，镜可用来分别美丑，因而龟镜即比喻可供人对照学习的榜样或引以为戒的教训。 [4] 一家：指有独到见解、自成体系的学说或论著。 [5] 王劭：字君懋，太原（今山西太原市）人。隋朝时历官著作佐郎、秘书少监等职，掌国史纂修。著作有《隋书》《齐志》等，均不传。 [6] 开皇、仁寿：隋文帝杨坚年号，开皇起公元581年至600年，共二十年；仁寿起601年至604年，共四年。“开皇、仁寿时事”，即指隋文帝一朝历史。 [7] 义例：体例。

原夫《尚书》之所记也^[1]，若君臣相对，词旨可称，则一时之言，累篇咸载。如言无足纪，语无可述，若此故事，虽有脱略，而观者不以为非。爰逮中叶，文籍大备，必翦截今文，模拟古法，事非改辙，理涉守株。故舒元所撰汉、魏等书，不行于代也。若乃帝王无纪^[2]，公卿缺传，则年月失序，爵里难详，斯并昔之所忽，而今之所要。如君懋《隋书》，虽欲祖述商、周，宪章虞、夏^[3]，观其所述，乃似《孔子家语》^[4]、临川《世说》^[5]，可谓画虎不成，反类犬也。故其书受嗤当代，良有以焉。

浦起龙《史通通释》：“《尚书》固是史家开体，然不编年、不纪传，原非史体正宗，故后世难为其继，亦不必有继。刘氏讥衍、劭为守株画虎，洵通识也！”

[注释]

[1] 以下十八句是说：考察《尚书》所记载的内容，君臣之间的对话，如果义旨值得称道，即使是临事而发的一时性话语，也会连篇累牍地全部记载；如果言论不值得记载，文词也不值得称述，诸如此类的过去事件，即使有所脱漏省略，读者也不会认为不合适。但到了秦汉以后，各种文献书籍已经非常完备，如果还要删改当今通行的文辞去模仿古代史书的写法，那么这样做事虽然没有改变过去的方法，但在道理上与守株待兔没有两样。因此孔衍所编撰的记载汉魏等朝代历史的《尚书》体史书，不能流传于后世。 [2] 以下六句是说：至于帝王不立本纪加以记载，公卿大臣也缺少专门列传记载他们的事迹，就会造成纪年月份没有顺序可言，官位和籍贯也难以说清楚。这些内容都是过去史书所忽视的，却是当今所重视的。 [3] 祖述商、周，宪章虞、夏：祖述、宪章，皆为遵循、效法之意。《尚书》内容按所记时代顺序可分为虞、夏、商、周四代之书，故这两句即是说王劭《隋书》想要效法《尚书》。 [4] 《孔子家语》：简称《家语》。原书二十七卷，为孔子后裔及门人所撰，今传本为十卷共四十四篇，是一部记录孔子及孔门弟子思想言行的著作。 [5] 临川《世说》：即南朝宋临川王刘义庆所撰《世说新语》，主要记载东汉至东晋时期士大夫的逸闻轶事和玄言清谈。

《春秋》家者，其先出于三代^[1]。案《汲冢琐语》记太丁时事^[2]，目为《夏殷春秋》。孔子曰：“疏通知远，《书》教也^[3]。”“属辞比事，《春秋》之教也^[4]。”知《春秋》始作，与《尚书》同时。

“春秋”乃当时编年体史书之通称，春秋战国时各国史书可以直接使用“春秋”之名，也可以有自己的专有名称。

《琐语》又有《晋春秋》，记献公十七年事。《国语》云：“晋羊舌肸习于《春秋》^[5]，悼公使傅其太子。”《左传》昭二年，晋韩宣子来聘^[6]，见《鲁春秋》，曰：“周礼尽在鲁矣。”斯则春秋之目，事匪一家^[7]。至于隐没无闻者，不可胜载。又案《竹书纪年》^[8]，其所纪事皆与《鲁春秋》同。《孟子》曰：“晋谓之乘，楚谓之梲杙，而鲁谓之春秋，其实一也。”然则乘与纪年、梲杙，其皆春秋之别名者乎！故墨子曰：“吾见百国春秋^[9]。”盖皆指此也。

[注释]

[1] 三代：即夏、商、周三代。 [2] 《汲冢琐语》：西晋武帝时期，盗墓人不準偷掘位于汲郡（今河南汲县）的战国时期魏襄王墓，官方从被盗古墓中获得多种古书竹简，其中有《琐语》十一篇，为战国时各国卜梦占筮相书。后在宋朝时佚失。太丁：又名文丁，商朝第二十八代帝王。 [3] 疏通：通达，贯通。知远：了解久远的事。全句意谓：使人贯通前后，明了远古的事情，是《尚书》的功用。 [4] 属辞比事：连缀文辞，排比史事。全句意谓：使人知道连缀文辞，排比史事，是《春秋》的功能。 [5] 羊舌肸（xī）：即叔向。因习于《春秋》，被认为可对君主劝善规恶，晋悼公使其为太子傅。 [6] 韩宣子：名起，谥宣，史称韩宣子，春秋后期晋国六卿之一。聘：访问。 [7] 春秋之目，事匪一家：

用“春秋”作为史书名称的，不止一家。 [8]《竹书纪年》：汲冢古书竹简中最重要的是编年体史籍“纪年”和“周书”，被称为《汲冢纪年》和《汲冢周书》。《汲冢纪年》后通称《竹书纪年》，记事自上古一直到“今上”即战国魏襄王二十年（前 299），也就是编纂者生活的当代，记事简略如《春秋》，但皆有清晰、连续的编年顺序，是中国第一部编年体通史。原书在宋代佚失，今传《今本竹书纪年》为明代学者伪作；《古本竹书纪年》为辑佚本，有四百多条记事，已为学界认可。 [9]墨子：即墨翟（？—前 376），春秋战国之际宋国宋城（今河南商丘市）人，一说鲁国（今山东滕州市）人。墨家学派创始人。主张兼爱、非攻、尚贤、尚同、节用、节葬、非乐、明鬼、非命等，其学说被后人汇编为《墨子》一书。墨翟说自己见到过很多诸侯国的编年体国史，即“百国《春秋》”，但此语不见于今传《墨子》，乃是其佚文，见《隋书·李德林传》引。

逮仲尼之修《春秋》也^[1]，乃观周礼之旧法，遵鲁史之遗文；据行事，仍人道；就败以明罚，因兴以立功；假日月而定历数，籍朝聘而正礼乐；微婉其说，志晦其文；为不刊之言，著将来之法^[2]，故能弥历千载，而其书独行。

从写作方法上，总结《春秋》的编纂特点，后又在《叙事》中推崇为“师范亿载，规模万古，为述者之冠冕，实后来之龟镜”。

[注释]

[1]以下十一句是说：等到孔子编修《春秋》的时候，他就参考周代礼仪的旧法，遵循鲁国史书的记载；根据人物的行为，遵从做人的道理；根据人事的失败来申明惩戒，根据人事的兴盛来

树立功德；通过记载时间的方法来确定帝王继承次序，通过记载朝见天子的活动来订正礼乐制度；其评论语言委婉精微，其记事文辞含蓄隐晦。籍，通“藉”，凭借。[2]刊：删改。全句意谓：孔子编修的《春秋》，留下了后世不可更改的言论，立下了后代必须遵守的原则。

又案儒者之说春秋也^[1]，以事系日，以日系月；言春以包夏，举秋以兼冬，年有四时，故错举以为所记之名也。苟如是，则晏子^[2]、虞卿^[3]、吕氏^[4]、陆贾^[5]，其书篇第，本无年月^[6]，而亦谓之春秋，盖有异于此者也。

张舜徽《史通平议》：“上世坟籍，以‘春秋’标题者，盖有二体：有论治乱存亡之理者，有记治乱存亡之事者。……正不必逐年依次书事，如鲁史之体制，然后谓之‘春秋’也。”

[注释]

[1]以下七句是说：另外，有些儒家学者解释《春秋》书名，说是将史事用日来联属，把日用月来联属；说“春”时也就包括了“夏”，说“秋”时也就包括了“冬”，一年有四季，所以就交错列举，用来作为所记载的一年事情的名称。按，称《春秋》错举四时以命名，乃西晋杜预一家之说，此前并无人如此称说。[2]晏子：即晏婴，字平仲，春秋后期齐国大夫。传世有《晏子春秋》一书，主要记述其君臣之间的问答之词，一般认为是后人集其言行轶事而编成。[3]虞卿：战国时主张合纵抗秦的赵国谋士，但不得志，乃著《虞氏春秋》，以刺讥国家得失，是一部以史论为主，借史论申述自己政治见解的著述，已佚。[4]吕氏：即吕不韦（？—前235），战国末年卫国濮阳（今属河南）人，官至秦国相国。曾召集门客纂辑《吕氏春秋》（又名《吕览》），

有选择地融会各家学派的观点，试图建立一个有特色的文化思想构架。 [5] 陆贾（？—前 170）：汉初楚国人。早年追随刘邦起兵反秦，能言善辩。汉朝建立后，两次出使南越，说服赵佗臣服汉朝。后与陈平、周勃等同力诛除吕氏，拥立文帝。著有《新语》等书，其《楚汉春秋》今已佚失，但主要内容被司马迁《史记》采用。 [6] 其书篇第，本无年月：《晏子春秋》《虞氏春秋》《吕氏春秋》《楚汉春秋》四书都不编年记事，但都称“春秋”，故而本篇将其相提并论。

至太史公著《史记》^[1]，始以天子为本纪^[2]，考其宗旨，如法《春秋》。自是为国史者，皆用斯法。然时移世异，体式不同^[3]。其所书之事也，皆言罕褒诋，事无黜陟^[4]，故马迁所谓整齐故事耳^[5]，安得比于《春秋》哉！

[注释]

[1] 太史公：即司马迁（前 145 或前 135—？），字子长，西汉左冯翊夏阳（今陕西韩城县南）人。十岁起诵习先秦典籍，曾向当时著名学者孔安国、董仲舒学习，融汇经史，博览百家。二十岁开始游历全国，从而大开眼界，增长阅历，并培养其胸襟博大、视野宏阔的治学气度。汉武帝时任太史令，参与“太初历”的制定。后为败降匈奴的名将李陵辩护，被处以宫刑，但忍辱负重，以“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的宗旨，撰成中国第一部气势恢弘、内容丰富的纪传体通史，时称《太史公书》或《太史公记》，至东汉后期以《史记》之名行世。 [2] 本纪：

史书记事一味讲究褒贬、皆言褒诋黜陟，绝非好的做法，《春秋》中也并非如此；《史记》中本纪书事也非“皆言罕褒诋，事无黜陟”。刘知幾此处沿袭了尊经卑史的传统思想。

或简称纪，是中国古代纪传体史书中的一种体例，为司马迁《史记》所创。其内容是按编年形式记载各个时期具有最大权势的统治者的政治事迹，提纲挈领地反映当时的国家政务大事，并非仅仅“以天子为本纪”，故而没有成为“天子”的项羽、吕后等人也都列为本纪。“本纪”的命名可能得自《禹本纪》的启发，但《禹本纪》内容不详，很难将两者简单并论。 [3] 体式：体制格式。 [4] 言罕褒讳，事无黜陟：言论极少有褒扬和隐讳，记事也没有贬抑和赞扬，不像《春秋》那样一字成褒贬。 [5] 整齐故事：整理旧事。整齐，整理使之有条不紊。

《左传》家者，其先出于左丘明^[1]。孔子既著《春秋》，而丘明受经作传^[2]。盖传者^[3]，转也，转受经旨，以授后人。或曰传者^[4]，传也，所以传示来世。案孔安国注《尚书》，亦谓之传，斯则传者，亦训释之义乎^[5]。观《左传》之释经也^[6]，言见经文而事详传内，或传无而经有，或经阙而传存。其言简而要，其事详而博，信圣人之羽翮^[7]，而述者之冠冕也^[8]。

刘知幾推崇《左传》不遗余力，以致吕思勉有“誉《左》成癖”之评（《史通评·杂说上》）。

〔注释〕

[1] 左丘明：相传为鲁国史官，其姓氏、名字，一说复姓左丘名明，一说姓左名丘明，至今无定论。 [2] 经：指儒家经典。传：解释儒家经典的著作。 [3] 以下四句是说：所谓传，就是转的意思，把所接受的经书意旨再转授给别人和后代。 [4] 以下三

句是说：也有人说传是传授的意思，把经书意旨传授给别人和后代。 [5] 训释：注解，解释。 [6] 以下四句是说：考察《左传》解释《春秋》的做法，有的言论见于经书而事情始末详细记载在传内，有的事情在传内没有但经书上却有记载，有的事情在经书上没有但传内却有记载。 [7] 信：实在。羽翮（hé）：翅膀，比喻辅翼或辅佐者。 [8] 冠冕：古代帝王、官员所带的帽子。比喻首位。

逮孔子云没，经传不作。于时文籍，唯有《战国策》及《太史公书》而已^[1]。至晋，著作郎鲁国乐资^[2]，乃追采二史，撰为《春秋后传》。其书始以周贞王续前传鲁哀公后^[3]，至王赧入秦^[4]，又以秦文王之继周^[5]，终于二世之灭^[6]，合成三十卷。

[注释]

[1]《战国策》：西汉末年刘向整理宫廷图书时，从零散的战国历史文献中选材、汇集、分篇、定名而编成。内容主要为战国游说之士的政治说词、谋略策划。但其中既有真实成分，也有伪托造作，特别是纵横家们为了证明自己的见解所引述的往事，随口腾说的可能性更大，故而书内资料不能直接作为信史看待，需要加以辨别。 [2]乐资：晋朝人，曾官著作郎，著《春秋后传》《山阳公载记》，已佚。 [3]前传：即《左传》。《左传》的记事范围，上起鲁隐公元年，下迄鲁哀公二十七年（前468）亦即东周君主

浦起龙《史通通释》：“已上不言编年，而编年自见。”

周贞王（？—前 441）即位之年，故本篇说乐资《春秋后传》“以周贞王续前传鲁哀公后”。[4] 王赧：即周赧王姬延，东周最后一位君主，公元前 256 年降于秦，同年卒。[5] 秦文王：即秦孝文王（前 302—前 250），秦始皇祖父，公元前 250 年即秦王位，三天后去世。公元前 256 年周赧王降秦，但尚有东周君，公元前 249 年，秦庄襄王灭掉东周，周朝灭亡。故乐资《春秋后传》就以秦孝文王接续周朝。[6] 二世：即秦朝二世皇帝胡亥，在位三年（前 209—前 207），被宦官赵高逼迫自杀，不久秦朝灭亡。

当汉代史书，以迁、固为主^[1]，而纪传互出，表志相重^[2]，于文为烦，颇难周览^[3]。

纪传体史书除了因体例缘故，造成全书之间有一些互相重叠的内容，显得文字繁复外，其记载历史的内容非常丰富，堪称百科全书式历史资料宝库，这也是它“颇难周览”的客观原因之一。

[注释]

[1] 迁、固：迁即司马迁，已见上文。固即东汉史学家班固（32—92），字孟坚，东汉扶风安陵（今陕西咸阳市东北）人。明帝时任兰台令史等职，受诏参修《东观汉记》。章帝时参加白虎观会议，负责整理编订《白虎通义》。其最重要贡献是承袭父亲续写《史记》的成就，撰写《汉书》，在他去世之后，又得其妹班昭与同郡马续修纂，终成记载西汉一代历史的纪传体断代史。[2] 纪传互出，表志相重：《史记》开创了纪传体史书的先河，全书分为本纪、表、书、世家、列传五种体例；班固编写《汉书》时，将五种体例改为纪、表、志、传四种，为后代所沿袭。但纪、传以人物为中心记事，表、志按事分题记载，造成各部分之间有一些互相重叠的内容。[3] 周览：全部阅览。

至孝献帝，始命荀悦撮其书为编年体^[1]，依《左传》著《汉纪》三十篇。自是每代国史，皆有斯作^[2]，起自后汉，至于高齐^[3]。如张璠^[4]、孙盛^[5]、干宝^[6]、徐广^[7]、裴子野^[8]、吴均^[9]、何之元^[10]、王劭等，其所著书，或谓之春秋，或谓之纪，或谓之略，或谓之典，或谓之志^[11]。虽名各异，大抵皆依《左传》以为的准焉^[12]。

编年体史书在先秦即已出现，但汉朝以来则以荀悦《汉纪》为最早，并对后世有重要影响。

[注释]

[1] 荀悦（148—209）：字仲豫，东汉颍川颍阴（今河南许昌市）人。汉献帝时为曹操幕僚，后升任秘书监等职。献帝以《汉书》文繁难省，令其仿《左传》删略《汉书》，乃成《汉纪》三十卷，以编年体方式记载西汉的国家大政、人物要事，为中国第一部编年体皇朝断代史。两晋南北朝时期，断代编年史与纪传史竞相涌现，同样繁荣，即是有得于《汉纪》的成功示范，对中国史学发展产生了很大影响。 [2] 斯作：此类著作。此指编年体史书。 [3] 高齐：即南北朝时期由高洋取代东魏而建立的北齐政权。 [4] 张璠：北齐安定（今甘肃泾川县）人，曾任秘书郎，著《后汉纪》，但未能完成。 [5] 孙盛（302—373）：字安国，祖籍太原中都（今山西平遥县）。东晋时历官著作佐郎、秘书监等职，以博学善辩闻名，著有《晋阳秋》《魏氏春秋》《魏阳秋异同》等书，世称良史，已佚。“阳秋”，正式书名应为“春秋”，因东晋简文帝之母名“阿春”，讳改“春秋”为“阳秋”。 [6] 干宝（？—336）：字令升，东晋新蔡（今属河南）人。曾任著作郎、散骑

常侍等职，领修国史。著有编年体史书《晋纪》，已佚。 [7] 徐广：原作“徐贾”，浦起龙《史通通释》认为应是徐广之误，遂改。徐广（352—425）字野民，东晋东莞（今山东莒县）人。曾任秘书郎、散骑常侍、著作郎等职，著有《晋纪》，已佚。 [8] 裴子野（469—530）：字幾原，南朝河东闻喜（今属山西）人，历仕齐、梁两朝。其曾祖父裴松之、祖父裴骈都是著名史学家，他依据沈约纪传体《宋书》而撰为编年体《宋略》，有名于时，惜佚失不传。又欲撰《齐梁春秋》，未就而卒。 [9] 吴均（469—520）：字叔庠，南朝吴兴故鄣（今浙江安吉县）人。曾私撰《齐春秋》，梁武帝恶其实录，以不实的罪名将其禁毁。不久奉旨撰写《通史》，未成而卒。其诗文自成一家，称为“吴均体”。 [10] 何之元（？—593）：南朝陈庐江灊（今安徽霍山县）人。历官信义令、扬州别驾、咨议参军等职，著《梁典》，已佚。 [11] 志：指王劭《北齐志》一书，已佚。 [12] 的：箭靶的中心。的准，标准，典范。

“二十一篇”

应为二十一卷。其中《晋语》卷数、篇幅超过其他国家至少三倍，而且记事下延时间最晚，故《国语》应为战国时期三晋（赵、魏、韩）之人编辑而成。至于其与《左传》之关系，因史料缺乏，迄今悬而未决。

《国语》家者，其先亦出于左丘明。既为《春秋内传》^[1]，又稽其逸文，纂其别说，分周、鲁、齐、晋、郑、楚、吴、越八国事，起自周穆王^[2]，终于鲁悼公^[3]，别为《春秋外传国语》，合为二十一篇。其文以方《内传》，或重出而小异。然自古名儒贾逵^[4]、王肃、虞翻^[5]、韦曜之徒^[6]，并申以注释，治其章句^[7]，此亦《六经》之流，《三传》之亚也^[8]。

[注释]

[1]《春秋内传》:即《左传》。与之相对,《国语》被称为《春秋外传》。 [2]周穆王:即西周穆王姬满,传世《穆天子传》即是有关他的一些传说故事。 [3]鲁悼公:春秋时鲁国君主,在位三十一年(前467—前437)。 [4]贾逵(30—101):字景伯,东汉扶风平陵(今陕西咸阳市西北)人。官至侍中,领骑都尉。博通五经,尤精于《左传》《国语》,所著《左氏传解诂》《国语解诂》等经传义诂及论难凡百余万言,学者宗之,世称通儒。 [5]虞翻(164—233):字仲翔,会稽余姚(今属浙江)人,三国时仕吴,多次被贬。曾为《周易》《论语》《孝经》《老子》《周易参同契》等作注,又有《春秋外传国语注》,已佚。 [6]韦曜:即韦昭(204—273),字弘嗣,西晋时因避司马昭讳,被改为“韦曜”。三国时吴郡阳(今江苏丹阳市)人,历任吴国太史令、博士祭酒、左国史等职。撰写吴国历史《吴书》与通史性史籍《洞纪》等,久佚。《国语注》为其力作,引据丰富,解说明晰,创树颇多。 [7]治:研究。章句,章节和句子,经学家以剖章析句来解说经义的一种方式。 [8]《三传》:指为《春秋》作注释的《左传》《公羊传》《穀梁传》三书。《公羊传》,相传其作者为子夏弟子、战国时齐人公羊高。该书初时只是口说流传,西汉景帝时,由公羊寿与胡毋生一起著于竹帛。《穀梁传》,相传其作者是子夏弟子、战国时鲁人穀梁赤。起初也为口头传授,至西汉时才成书。

暨纵横互起,力战争雄,秦兼天下,而著《战国策》。其篇有东西二周^[1]、秦、齐、燕、楚、三晋^[2]、宋、卫、中山,合十二国,分为三十三

卷。夫谓之策者^[3]，盖录而不序，故即简以为名。或云，汉代刘向以战国游士为之策谋^[4]，因谓之《战国策》。

《战国策》为西汉末刘向编成，其内容主要为先秦历史记录。

〔注释〕

[1] 东西二周：公元前367年，东周王朝贵族为争夺权力，分裂成西周、东周两个部分，在河南（今河南洛阳市）的称西周公，在巩（今河南巩义市西南）称东周公。公元前256年，秦灭西周，公元前249年，又灭东周，周亡。 [2] 三晋：赵、魏、韩三国的合称。赵氏、魏氏、韩氏本为晋国六卿中的三家，后三家分晋，于是后世将赵、魏、韩三国合称为三晋，其地约当今之山西省、河南省中部北部、河北省南部中部。现今三晋统指山西。 [3] 以下三句是说：称之为“策”，大概因为它只是把材料粗略的编录在一起，而没有编定时代顺序，所以就用简策来命名了吧。简是战国至魏晋时期的书写材料，削制成的狭长竹片或木片，竹片称“简”，木片称“札”或“牋”。若干简编缀在一起叫“策”（册）。 [4] 刘向（？—前6）：原名更生，字子政，西汉彭城（今江苏徐州市）人，为西汉宗室楚元王刘交四世孙，历官谏大夫、宗正、中垒校尉等。曾续补《史记》，著有《新序》《说苑》《列女传》等。又曾奉命领校秘书，所撰《别录》是中国最早的图书目录，已佚。

至孔衍，又以《战国策》所书，未为尽善。乃引太史公所记，参其异同，删彼二家，聚为一录，号为《春秋后语》^[1]。除二周及宋、卫、中

山^[2]，其所留者，七国而已。始自秦孝公^[3]，终于楚、汉之际，比于《春秋》，亦尽二百三十余年行事。始衍撰《春秋时国语》，复撰《春秋后语》，勒成二书，各为十卷。今行于世者，唯《后语》存焉。按其书序云：“虽左氏莫能加。”世人皆尤其不量力^[4]，不度德。寻衍之此义^[5]，自比于丘明者，当谓《国语》，非《春秋传》也。必方以类聚，岂多嗤乎！

凡比较评论，须同类比较，而不能比拟不伦。

[注释]

[1]《春秋后语》：《新唐书·艺文志》著录有“孔衍《春秋时国语》十卷，又《春秋后国语》十卷”，则《春秋后语》乃《春秋后国语》之省称，已佚。 [2]除：删除，去掉，这里是“不记载”的意思。 [3]秦孝公（前381—前338）：战国时秦国君主渠梁。在位时重用商鞅，施行变法，为秦结束战国割据局面奠定了基础。 [4]尤：责备，责怪。 [5]以下几句是说：考察孔衍序言的意思，他拿自己的《春秋后国语》与左丘明相比的书，是左丘明的《国语》，而不是《春秋左氏传》。如果他真是这样同类相比的话，怎么能够嗤笑他呢！

当汉氏失驭，英雄角力。司马彪又录其行事^[1]，因为《九州春秋》，州为一篇，合为九卷。寻其体统^[2]，亦近代之《国语》也。

《国语》为“语”体文献，虽分国别记载，但以记言论为主，《九州春秋》乃叙事之作，二者不完全相同。

[注释]

[1] 司马彪(?—306):字绍统,晋河内温县(今属河南)人,西晋宗室。著有《九州春秋》,记载东汉末年军阀割据事迹。九州指司、冀、徐、兖、荆、扬、梁、益、幽。其书已佚,今有辑佚本传世。又著有《续汉书》,已佚,但其八志因被南朝梁刘昭用来注补范曄《后汉书》而留存于世,是研究东汉历史的重要资料。 [2] 体统:体制,格局。

自魏都许、洛^[1],三方鼎峙^[2];晋宅江、淮,四海幅裂^[3]。其君虽号同王者,而地实诸侯。所在史官,记其国事,为纪传者则规模班、马,创编年者则议拟荀、袁^[4]。于是《史》《汉》之体大行,而《国语》之风替矣^[5]。

仍是仅强调分国别,忘记了《国语》另一“语”体文献的特色。

[注释]

[1] 许、洛:许昌、洛阳。建安元年(196),曹操迎汉献帝于洛阳,取得“挟天子以令诸侯”的地位,随后挟持献帝迁都许昌,自己总揽大权。建安二十五年(220)曹操病逝后,其子曹丕代汉建魏,定都洛阳。故本文统称“魏都许、洛”。 [2] 三方鼎峙:指魏、蜀、吴三国鼎立。220年,曹丕代汉称帝,国号“魏”,史称曹魏;次年,刘备称帝,国号“汉”,史称蜀汉;229年,孙权称帝,国号“吴”,史称“东吴”,三国正式鼎立。263年,蜀汉为曹魏所灭。265年,司马炎代魏自立,国号“晋”,史称西晋。280年,西晋灭东吴,三国时代结束。 [3] 晋宅江、淮,四海幅裂:西晋在实现全国短期统一后,于316年为北方匈奴政权灭

亡。第二年，西晋皇室后裔司马睿在建康（今江苏南京市）称帝，重建晋朝，史称东晋，以江淮流域为统治中心。北方则处于分裂状态，少数民族先后建立十几个政权，后因记载这一历史的《十六国春秋》一书而称之为十六国时期。420年，刘裕代晋建宋，此后又接续出现齐、梁、陈三朝，统称为南朝。439年，北魏拓跋焘统一北方。后分裂为东魏、西魏，继而分别被北齐、北周取代。581年，杨坚取代北周，建立隋朝，589年灭陈，统一全国。从西晋灭亡到隋朝统一，中国一直处于南北分裂的状态。[4]袁：即东晋史家袁宏（？—376），字彦伯，东晋阳夏（今河南太康县）人，官至东阳太守。著有记述东汉历史的编年体史书《后汉纪》，以考察政权兴亡为重点，突出记述与政治、礼法、道德相关的史事，并多发史论，将历史问题提高到名教思想的根本原则的角度予以评述。[5]《史》《汉》之体大行，而《国语》之风替矣：《史》《汉》一般指《史记》《汉书》，分别为纪传体通史和纪传体断代史，总之都是纪传体。但上文中明说“为纪传者则规模班、马，创编年者则议拟荀、袁”，则“《史》《汉》之体大行”应该是统指纪传体和编年体都盛行于世，而《国语》代表的国别体却衰落下去，故此处的“《汉》”应泛指班固《汉书》、荀悦《汉纪》、袁宏《后汉纪》三书而言。

《史记》家者，其先出于司马迁。自《五经》间行^[1]，百家竞列，事迹错糅，前后乖舛^[2]。至迁乃鸠集国史，采访家人^[3]，上起黄帝，下穷汉武^[4]，纪传以统君臣^[5]，书表以谱年爵^[6]，合百三十卷。因鲁史旧名，目之曰《史记》^[7]。自

《史记》首创纪传体史书体裁，以本纪、表、书、世家、列传“五体”相互配合、有机联系，形成统一整体。这是中国传统史学上伟大的、独特的创造。清代赵翼说：“自此例一定，历代作史者遂不能出其范围，信史家之极则也。”（《廿二史劄记》卷一《各史例目异同》）

是汉世史官所续，皆以《史记》为名^[8]。迄乎东京著书，犹称《汉记》^[9]。

[注释]

[1] 间行：间，交替，错杂。间行，相继行世。 [2] 乖舛：矛盾；谬误，差错。 [3] 家人：此指私修著作，与官修国史相对而言。 [4] 穷：终端。 [5] 纪传以统君臣：在最早的纪传体史书《史记》中，本纪是记载各个时期具有最大权势的统治者的政治事迹，故书中有《项羽本纪》《吕太后本纪》，但自南朝以来，只有帝王才列为本纪。在《史记》中，列传记载“立功名于天下”的人物，以及“扶义倜傥，不令己失时”的各个阶层、各种类别的突出人物，从政治身份说，他们都是当代帝王的臣子，这是列传的主体部分，另外还有少量的域外政权、其他少数民族也置于列传内记述。故此处泛称“纪传以统君臣”。 [6] 书表以谱年爵：《史记》中“书”这一体例，《汉书》改称为“志”，为后世沿用；其内容是记载国家典章制度以及与典制密切关联的历史事实。表则以表格的形式，分别排列某一专门史实事项，布列名目、总括全貌，以收一目了然之效。本句意谓：用书、表来排列叙述时间年月和官爵制度。 [7] 因鲁史旧名，目之曰《史记》：沿袭鲁国史书的旧有名称，将它称为《史记》。按，此言有误。东汉王充《论衡·正说篇》和西晋杜预《春秋经传集解·序》都说“《春秋》者，鲁史记之名”，可知鲁国史书本名《春秋》，“史记”乃当时史书通称（即史官之所记），并非“鲁史旧名”。《史记》原称《太史公书》或《太史公记》，至东汉后期人们才称之为《史记》；司马迁著书时，并未自称或自署为《史记》，其书中尚有多处提及“史记”一词。 [8] “史官所续，皆以‘史记’为名”句：此误。汉代续司马迁《史记》者，

如冯商有《续太史公》七篇、班彪有《后传》数十篇，都不以“史记”为名。 [9]《汉记》：指《东观汉记》，东汉时期官方组织修纂的纪传体国史。汉明帝时开始修纂，一直延续到东汉后期，班固、蔡邕等都曾参与其中。全书结构参照《史记》《汉书》，设立纪、表、志、传，同时设立“载记”一体，附载那些不归本朝辖属、不属于叛乱、也不承认其可与本朝并列而正当存在的政权或势力，不失为体例上的变通良法。今有辑本传世。

至梁武帝^[1]，又敕其群臣，上自太初^[2]，下终齐室，撰成《通史》六百二十卷。其书自秦以上，皆以《史记》为本，而别采他说，以广异闻；至两汉已还，则全录当时纪传，而上下通达，臭味相依^[3]；又吴、蜀二主皆入世家^[4]，五胡及拓拔氏列于《夷狄传》^[5]。大抵其体皆如《史记》，其所为异者，唯无表而已。

《通史》早已失传，但“通史”之名却由其肇始。

[注释]

[1] 梁武帝：即南朝梁建立者萧衍（464—549），字叔达，南兰陵（今江苏常州市）人。在经学、史学、文学及音乐等方面都有研究，在书法上也有很深造诣。当时断代史兴盛，他则倡导编写通史，令吴均等史官编纂《通史》一书，上起三皇，下至齐代。他对《通史》期望极高，曾说：“我造通史，此书若成，众史可废。”据称撰成六百二十卷（一说四百八十卷、六百零二卷），但基本上是抄略已有史书的内容，价值不大，后来失传。 [2] 太

初：汉武帝刘彻年号，共四年（前104—前101）。[3]上下通达，臭味相依：前后朝代相互连贯接续，人物事迹相类者编在同一列传之内。[4]吴、蜀二主：指三国吴、蜀两国君主。世家，纪传体史书体例之一，一般主要取“世代传家”之意，记载世代承袭的分封诸国、因功德取得世袭爵位的重要人物；《史记》创立世家体例时，还记载有长久享受公众祭祀的特殊人物，如《陈涉世家》。[5]五胡及拓拔氏：五胡指东晋时期统治中国北方地区的匈奴、鲜卑、羯、氐、羌五个少数民族，他们在北方先后建立了多个政权，最后为北魏统一。拓拔氏，指鲜卑族的拓跋部，南北朝时在中国北方建立了北魏政权。

其后元魏济阴王暉业^[1]，又著《科录》二百七十卷，其断限亦起自上古，而终于宋年^[2]。其编次多依放《通史》^[3]，而取其行事尤相似者，共为一科，故以《科录》为号。皇家显庆中^[4]，符玺郎陇西李延寿抄撮近代诸史^[5]，南起自宋，终于陈，北始自魏，卒于隋，合一百八十篇，号曰《南、北史》。其君臣流例^[6]，纪传群分，皆以类相从，各附于本国^[7]。凡此诸作，皆《史记》之流也。

通史乃通贯古今之作，从上古一直写到作者所处的时代。李延寿《南史》《北史》分别记载南朝、北朝历史，仍属于朝代史，并非《史记》类通史。

[注释]

[1]元魏济阴王暉业：此误，撰《科录》者应为元暉（？—

519),而非济阴王元暉业。元暉字景袭,北魏宗室,曾任吏部尚书、冀州刺史、尚书左仆射等职。雅好文学,招集儒士崔鸿等撰录百家要事,以类相从,名为《科录》,是一部分类叙事的通史。唐初《隋书·经籍志》曾将之列入子部杂家,与《皇览》《类苑》《华林遍略》等类书并列,但久已失传,不能得知其分类方法。元魏即北魏,因魏孝文帝迁都洛阳后,改本姓“拓跋”为“元”,所以历史上也称元魏。 [2] 宋年:指南朝宋政权。 [3] 编次:按一定次序编排。 [4] 显庆:唐高宗李治年号,共六年(656—661)。为避唐中宗李显讳,唐人曾追称显庆年号为明庆,又作光庆。 [5] 李延寿:字遐龄,唐代相州(今河南安阳市)人,曾任崇贤馆学士、符玺郎、兼修国史等。其父李大师(570—628)曾欲以编年形式撰写包含南北两朝的史书,因去世未成。李延寿继承其父书稿,但改编年体为纪传体,并以南、北分修,著成《南史》(宋、齐、梁、陈史)、《北史》(北魏、北齐、北周、隋史)。二书多将一家一姓的人物编为合传,这是为了篇幅简洁而采取的纂修方式,而且也客观地反映了南北朝时期的历史原貌,即出身门第对人物生平确实起重要作用。但二书主要是连缀多种断代史资料而成,遂造成一些失当和讹误。 [6] 例:浦起龙《史通通释》认为“恐当作‘别’”。 [7] 皆以类相从,各附于本国:都分类记载,把同类的排列在一起,各自列在其本国之内。

寻《史记》疆宇辽阔^[1],年月遐长,而分以纪传,散以书表。每论家国一政,而胡、越相悬;叙君臣一时,而参、商是隔。此其为体之失者也。兼其所载^[2],多聚旧记(原注^[3]:谓采《国语》《世

通史自有其短,但亦有其长,此处仅言其短而略其长,未免偏颇。

不同史书之间，内容有所重复是正常的，关键在于二者宗旨、思想、观点上的区别，如果在这些方面后来者与前者皆无区别，则后来者真可不作。

本》《国策》等^[4]），时采杂言，故使览之者事罕异闻，而语饶重出。此撰录之烦者也。况《通史》已降^[5]，芜累尤深，遂使学者宁习本书，而怠窥新录。且撰次无几，而残缺遽多，可谓劳而无功，述者所宜深诫也。

[注释]

[1] 以下九句是说：考察《史记》一类的通史，其所记载的历史范围，疆域广阔，时间长久，又用纪、传、书、表等体例分开记载。每当谈论一个国家的一件事情，就如北胡、南越两地相距千里一样，分记于书内前后不同的地方；叙述同一时代的君臣，就如参、商二星不同时出没一样，写在了不同的篇章之内。这是其书体裁体例造成的记事缺陷。 [2] 以下六句是说：再加上它所记载的内容，大多是聚合旧有的记载，经常采录各种杂说，因而使读者极少能从它这里得到与众不同的史事见闻，但同样的史事、言论却多次重复出现。这是其书在内容写作方面的烦杂之处。 [3] 原注：此为刘知幾所作自注。今传《史通》正文的注释，有出自刘知幾本人者，浦起龙《史通通释》称之为“原注”，也有后人所作而混入者，浦起龙称之为“旧注”。 [4] 《世本》：西汉末刘向整理官府藏书时，汇集所见先秦“世”类零散文献，编辑而成，其内容是记载宗族世系。 [5] 以下八句是说：更何况梁武帝《通史》以后的通史类著作，内容更加纷乱，比之前史书重复也更加严重。这就使研习历史的人宁愿去直接阅读之前的原有史书，也不愿意来读这些抄略原有史书而写成的新书。而且这些新书编成时间不长，就出现了很多残缺散佚。这真可说是徒劳无

功，值得史学著述之人深刻省诫啊。

《汉书》家者，其先出于班固。马迁撰《史记》，终于今上^[1]。自太初已下，阙而不录。班彪因之，演成《后记》^[2]，以续前编。至子固，乃断自高祖，尽于王莽，为十二纪、十志、八表、七十列传，勒成一史，目为《汉书》。昔虞、夏之典，商、周之诰，孔氏所撰，皆谓之“书”。夫以“书”为名，亦稽古之伟称^[3]。寻其创造，皆准子长，但不为“世家”^[4]，改“书”曰“志”而已。自东汉以后，作者相仍，皆袭其名号，无所变革，唯《东观》曰“记”^[5]，《三国》曰“志”^[6]。然称谓虽别，而体制皆同。

“今上”二字，司马迁可用，刘知幾不应沿用，《史通·因习》中还曾指责他人沿用之误。

《史通·题目》：“孟坚既以汉为《书》，不可更标‘书’号，改‘书’为‘志’，义在互文。”

〔注释〕

[1] 今上：当朝皇帝，此指汉武帝。 [2] “班彪《后记》”句：班彪（3—54）字叔皮，汉扶风安陵（今陕西咸阳市东北）人。家世儒学，造诣颇深。东汉时曾任徐县令、望都长等职。因司马迁《史记》自汉武帝太初以后缺而不录，遂博采资料，作《史记后传》数十篇，并曾评论《史记》等史书得失。后其子班固在其文稿基础上，撰修纪传体断代史《汉书》。 [3] 稽古：考察古代事迹以明辨是非。 [4] 不为“世家”：班彪在续写《史记》时，仅作纪、传而不作世家，班固沿袭，在《汉书》中将《史记》列

入世家的汉代人物都取消世家，改入列传。 [5]《东观》曰“记”：指《东观汉记》一书。 [6]《三国》曰“志”：指陈寿所著《三国志》一书。陈寿(233—297)，字承祚，巴西安汉(今四川南充市)人，历仕蜀汉、西晋，任佐著作郎等职。《三国志》记载三国时期曹魏、蜀汉、东吴三国历史，编纂特点是记述从简，对史事的择取十分严格，当时人甚称之。但叙事简略欠详也是其一大缺点，南朝宋裴松之为之作注，补缺、备异、惩妄、论辩，保存了大量史料与史实。

历观自古，史之所载也，《尚书》记周事，终秦穆；《春秋》述鲁文，止哀公；《纪年》不逮于魏亡^[1]；《史记》唯论于汉始。如《汉书》者^[2]，究西都之首末，穷刘氏之废兴，包举一代^[3]，撰成一书，言皆精练，事甚该密。故学者寻讨，易为其功。自尔迄今，无改斯道。

司马迁卒于汉武帝时，最多也只能将《史记》写到自己所生活的汉代前期，怎么可能像《汉书》一样，再往下写到汉末？

[注释]

[1]《纪年》：即《竹书纪年》。其记载史事自上古一直到战国魏襄王二十年(前299)，即编纂者生活的当代，下距魏国灭亡(前225)尚有七十五年。 [2]以下至段末是说：像《汉书》就不同了，它从头到尾考察了西汉王朝的发展历程，完整地写出了刘氏一朝兴盛衰亡的发展经过，把整个朝代的历史，全部编写在一部书之内。而且它的语言都简明扼要，记事非常完备周密。学者钻研效法，容易收到功效。因而从它产生到现在，《汉

书》这种体裁一直被大家所遵循。 [3] 究西都之首末，穷刘氏之废兴，包举一代：张舜徽《史通评》说：“知幾斯语，但就《汉书》中纪、传言之耳。若夫十志所叙，贯通古今，何尝专明一代！后之断代为书者，述及典章制度，靡不溯厥本原，穷搜远绍。良以因革损益，非综述不能明。以此见断代为书之穷，而通史之体，究不可废。”

于是考兹六家^[1]，商榷千载，盖史之流品，亦穷之于此矣。而朴散淳销，时移世异，《尚书》等四家，其体久废，所可祖述者，唯《左氏》及《汉书》二家而已。

[注释]

[1] 本段意谓：到此，本文考察了上述六种史书流派，研究了上千年史书的编纂形式，大概主要史书的派别都在这里了。随着古代淳朴风尚的逐渐消散尽净，时代在变化，社会在变迁，《尚书》等四种史书流派，其体制被废弃不用已经有很长时间了，现在值得效法遵循的，只有《左传》所代表的编年体和《汉书》所代表的断代纪传体两种了。

[点评]

《尚书》《春秋》等六种史书，各以其记述历史的独特方法和记事内容，形成了六种史书流派。本篇对这六种史书流派的发展脉络、各自优缺点进行了分析评述，从社会发展、与时更革的历史进步论角度，总结了史体

浦起龙《史通通释》：“纪传家，自隋唐以来《经籍》《艺文》诸志皆列史部首科，谓之正史。先马次班，此定例也。刘氏以时近者易为功，代远者难为力，有鉴于《通史》《科录》之芜累，故特标举断限，借《史》《汉》二家以示适从云尔。……评者认此为乙马甲班，直不晓文义矣。”

的演变路径。作者将古来史学的发展源流以史书流派的宏观梳理来统领，这是中国古代史学自产生以来千余年发展中的第一次，表现了作者对中国古代史学所具有的高屋建瓴的全局把握能力。对各种史书流派进行追原溯始、贯通古今的考察，也是《史通》全书考察各种史学问题的最重要方法之一，体现了作者深邃的历史眼光。作者还突破传统观念的束缚，明确把汉代以来一直被尊为经学代表著作的《尚书》《春秋》作为史书看待，并以史学原则进行分析、解读和批判，这也是其创见卓识。但篇中往往以后来才产生的史学理论、以后起的体裁规制来衡评前人，无论其正确与否，都只能是高度概括性的大致区分，不可能做到恰切入微。而不同学者也可以按照不同标准，做出多种划分，不必类同于本篇所说的六家。因此对本篇的立论，需要秉持理解之同情的态度，把握其大体，理解其精神，而不可过于苛求。

内篇 卷二

二体第二

三、五之代^[1]，书有典、坟^[2]，悠哉邈矣，不可得而详。自唐、虞以下迄于周^[3]，是为《古文尚书》，然世犹淳质，文从简略，求诸备体^[4]，固以阙如。既而丘明传《春秋》，子长著《史记》，载笔之体^[5]，于斯备矣。后来继作^[6]，相与因循，假有改张，变其名目，区域有限，孰能逾此！盖荀悦、张璠，丘明之党也；班固、华峤^[7]，子长之流也。惟此二家，各相矜尚^[8]。必辨其利害，可得而言之。

[注释]

[1] 三、五之代：即三皇五帝的时代。三皇指燧人氏（燧皇）、伏羲氏（羲皇）、神农氏（农皇）；五帝指黄帝、颛顼（zhuān

上篇末提出“二家”问题，本篇即专门比较、辨析编年体和纪传体在记述史事内容方面的长短优劣。

史书体裁有一个逐渐完备的过程，对成熟的史书体裁进行分类比较辨析，则其长短优劣就会显然彰明。

吕思勉《史通评》：“此篇乃从六家中取其二体，以为可行于后世者也。编年之体有二长：一则便于考见一时代之大势，以其以时为纲，在同一时代中，各方面之情形毕具，此篇所谓‘中国外夷，同年共世，莫不备载其事，形于目前’者也。一则可将重复之文，尽行删去，故其体最宜于长编，此篇所谓‘理尽一言，语无重出’者也。其短则在委曲琐细，不能备详；朝章国典，无所依附。故其记载，不如纪、传、表、志体之完全；而后世正史之体，遂不得不舍此而取彼。”

xū)、帝嚳(kù)、尧、舜。三皇五帝并不是真正的帝王，而是原始社会中后期出现的几位作出卓越贡献的部落首领或部落联盟首领，后人追尊他们为“皇”或“帝”。[2]典、坟：传说三皇之书为三坟，五帝之书为五典，有所谓三坟言大道、五典言常道之说，但具体内容不详。[3]唐、虞：即尧、舜。[4]备体：完备的体裁。[5]载笔：本指史官携带文具以记录王事，后泛指撰写史书。[6]以下六句是说：后来继之而撰写的史书，都沿用了他们这两种体裁，即使有所改变，也只是变换了史书的具体名称，变化的范围都有限，谁能超越他们呢！[7]华峤(?—293)：字叔骏，魏晋时平原高唐（今属山东）人。曾任散骑常侍、侍中、尚书等职。博闻多识，有良史之才，以《东观汉记》烦秽，慨然改作而成《汉后书》，受到时人推重，并对后来范曄撰写《后汉书》有重要参考价值，已佚。[8]矜尚：夸耀。

夫《春秋》者^[1]，系日月而为次，列时岁以相续，中国外夷，同年共世，莫不备载其事，形于目前。理尽一言，语无重出。此其所以为长也。至于贤士贞女，高才俊德，事当冲要者^[2]，必盱衡而备言^[3]；迹在沈冥者^[4]，不枉道而详说^[5]。如绛县之老^[6]，杞梁之妻，或以酬晋卿而获记，或以对齐君而见录。其有贤如柳惠^[7]，仁若颜回^[8]，终不得彰其名氏，显其言行。故论其细也^[9]，则纤芥无遗；语其粗也，则丘山是弃。此

其所以为短也。

[注释]

[1] 以下十句是说：《左传》这种编年体，以日期、月份作为记事的次序，再排列季节、年份使它们相互衔接，无论是中原国家还是边远地区政权，只要是同一个年代、同一个时期，无不详细记载各自发生的事件，让人一目了然。一次记载就能讲清道理和事情，话语也不用重复出现。这是这种体裁的长处。《春秋》：此指《左传》，但文中所论实为以《左传》为代表的编年体。 [2] 事当冲要：指其人其事有关国政。 [3] 盱（xū）衡：扬眉举目，引申为理直气壮。备言，详尽叙述。 [4] 迹在沈冥：此指其人其事无国政。沈，通“沉”。 [5] 枉道：不合正道，违背常理。 [6] 以下四句是说：晋国绛县的一位老者因应答晋卿赵孟，齐国杞梁妻子因对答齐庄公，都被记载在《左传》上。 [7] 柳惠：即展获（前 720—前 621），字子禽（一字季），鲁国大夫，封邑在柳下，谥惠，后人尊称为“柳下惠”。以其德行，被视为儒家心目中的贤人，在当时各诸侯国中有很大影响。 [8] 颜回（前 521—前 481）：字子渊，春秋末期鲁国人，孔子得意门生，后世尊称为“颜子”。 [9] 以下五句是说：所以，要说到它记载的细致程度，就连像小草这样细微的事情都不会遗漏；要说到它的粗疏，就连像山丘这样重大的事件也会舍弃。这是这种体裁的短处。

以上所论二体“其所以为长”与“其所以为短”，皆其体裁固有之特点，不应用长短优劣来衡量评论。

《史记》者^[1]，纪以包举大端^[2]，传以委曲细事^[3]，表以谱列年爵^[4]，志以总括遗漏^[5]，逮于天文、地理、国典、朝章，显隐必该，洪纤靡

失。此其所以为长也。若乃同为一事^[6]，分在数篇，断续相离，前后屡出，于《高纪》则云语在《项传》^[7]，于《项传》则云事具《高纪》。又编次同类^[8]，不求年月，后生而擢居首帙，先辈而抑归末章，遂使汉之贾谊将楚屈原同列，鲁之曹沫与燕荆轲并编。此其所以为短也。

[注释]

[1]《史记》：本篇所论，实为以《史记》为代表的纪传体，并非《史记》一书。 [2]大端：重要项目，重大事件。 [3]委曲细事：详密地叙述细小事情。 [4]谱列：排列。 [5]总括：汇总。遗漏，此指纪、传所未能记载的史事。 [6]以下四句是说：至于同一件事情，分散记载在多篇之内，断断续续地不能得到集中叙述，在前前后后的篇章里屡次出现。 [7]“《高纪》”两句：《高纪》：指《史记》的《高祖本纪》。《项传》，即《史记》的《项羽本纪》，称为“项传”，是为了与前面“高纪”避免用字重复。意谓：在《高祖本纪》里涉及项羽的事，就说写在《项羽本纪》里了，在《项羽本纪》里涉及高祖的事，就说写在《高祖本纪》里了。按，这种记事方法是纪传体史书的固有特点，刘知幾称之为“短”即缺点或弊端，这是不对的，一来，体裁本身的特点不好直接用缺点或优点来做简单评价；二来，他此论也停留于表面现象，如此明显的重复、断续，司马迁必有其个人撰述思想在内，但刘知幾却只停留在见到这一外在表现形式和字面内容，而没有进一步深入事物内部去思考其内在思想与撰述宗旨，是脱离了作者本人撰述思想而仅就体例讲体例，因而也就近于空谈空论，泥于定体而脱离具体事实。 [8]以下七句

是说：另外，它编排同类的人物时，不要求时代相同，时代在后的有时被提到前边叙述，时代在前的反而被降到后边叙述，于是就使汉代的贾谊与战国时楚国的屈原被编在同一列传之中，春秋时鲁国的曹沫与战国时燕国的荆轲编在一篇之中。这是这种史书体裁的短处。贾谊（前 200—前 168），西汉洛阳（今属河南）人。曾任博士、太中大夫等职，但受排挤，不得志。散文代表作有《过秦论》《论积贮疏》等，辞赋以《吊屈原赋》《鹏鸟赋》最为著名。屈原（前 340—前 278），名平，字原，战国时楚国丹阳（今湖北秭归县）人。曾任三闾大夫、左徒等，因遭排挤被流放，后以楚都郢（今湖北荆州市）被秦军攻破，悲愤交加，自沉于汨罗江。他在楚国民歌基础上创造了新的诗歌体裁楚辞，主要作品有《离骚》《九歌》《九章》《天问》等。曹沫、荆轲分别是春秋和战国时期著名刺客，《史记·刺客列传》中有二人传记。

考兹胜负，互有得失。而晋世干宝著书，乃盛誉丘明而深抑子长^[1]，其义云：能以三十卷之约，括囊二百四十年之事，靡有遗也。寻其此说，可谓劲挺之词乎^[2]？案春秋时事，入于左氏所书者，盖三分得其一耳。丘明自知其略也，故为《国语》以广之。然《国语》之外，尚多亡逸，安得言其括囊靡遗者哉？

驳干宝贬纪传、褒编年的偏激之论。

[注释]

[1] 盛誉：大加赞扬。深抑，极力贬低。 [2] 劲挺：坚实有力。

以假设性推论，进一步批驳贬纪传、褒编年的偏激之论，“言设使左（丘明）为汉史，仍用编年，则如上所云，不载既不安，载之又费力，有不得不变为纪传者”（浦起龙《史通通释》）。

向使丘明世为史官^[1]，皆仿《左传》也，至于前汉之严君平^[2]、郑子真^[3]，后汉之郭林宗^[4]、黄叔度^[5]，晁错、董生之对策^[6]，刘向、谷永之上书^[7]，斯并德冠人伦^[8]，名驰海内，识洞幽显^[9]，言穷军国^[10]。或以身隐位卑^[11]，不预朝政；或以文烦事博^[12]，难为次序^[13]。皆略而不书，斯则可也。必情有所吝^[14]，不加刊削，则汉氏之志传百卷，并列于十二纪中^[15]，将恐琐碎多芜，阑单失力者矣^[16]。

[注释]

[1] 向：假使。 [2] 严君平：即西汉隐士严遵，字君平，蜀郡（今四川）人。好老庄思想，隐居成都，以卜筮为生，著有《老子指归》。 [3] 郑子真：即西汉隐士郑朴，左冯翊谷口（今陕西礼泉县）人。耕读不仕，修道静默，世人服其清高。成帝时，大将军王凤欲引为己用，重礼聘之，不从。 [4] 郭林宗：即东汉郭泰（128—169），字林宗，太原郡介休县（今属山西）人。德行高卓，又与名士李膺等交游，名重京师洛阳，被太学生推为领袖，为士人所称誉。官府辟召，都不应命，闭门教授，弟子达千人。 [5] 黄叔度：即东汉黄宪（75—122），字叔度，慎阳（今河南正阳县）人，以学行见重于时。同郡戴良才高倨傲，及见黄宪，茫然若失，自愧不及。周乘则说：“吾时月不见黄叔度，则鄙吝之心已复生矣。”天下号曰征君。 [6] 晁错（前200—前154）：西汉颍川（今河南禹县）人，曾任太子家令、内史、御史

大夫等职。其政论文章疏直激切，尽所欲言，代表作有《言兵事疏》《守边劝农疏》《论贵粟疏》《举贤良对策》等。董生即董仲舒（前179—前104），西汉广川郡（今河北景县）人，曾任江都易王刘非国相、胶西王刘端国相。汉武帝下诏征求治国方略，他上《举贤良对策》，提出天人感应、大一统学说和罢黜百家、表彰六经的主张。 [7] 谷永（？—前9）：字子云，西汉长安（今陕西西安市）人，官至光禄大夫。通晓儒家经典，屡次应诏对策，直言上疏进谏。 [8] 德冠人伦：德，才学品行。冠，超出众人，居于首位。人伦，人们。 [9] 识洞幽显：识，见解。洞，通晓，透彻了解。幽，隐藏，不公开的。显，公开的。 [10] 穷军国：穷，推究到极点。军国，国家大事。 [11] 身隐位卑：隐居不仕，指上述严遵、郑朴、郭泰、黄宪四人。 [12] 文烦事博：文，文章著作。事，行事。指文章著作繁多，行事复杂多样。 [13] 次序：编排。 [14] 必：如果。吝，吝惜，不忍割爱。 [15] 志传百卷，并列于十二纪中：《汉书》有纪、表、志、传共一百卷，后人因其个别篇幅较大，又分上下卷，共一百二十卷，其中纪十二卷。 [16] 阙单：疲软不振。本段意谓：如果用编年体写汉代历史，严遵、郑朴、郭泰、黄宪的事迹和晁错、董仲舒、刘向、谷永的上疏，或者因他们隐居民间，地位卑微，不参预朝政，或者因他们著作繁多，行事复杂，难以编排，因而都略去不写，这是可以的。如果在感情上不忍割舍，不予以删减，那么纪传体《汉书》一百卷的内容，将都一起写入编年记事的十二篇帝纪中，如此一来，这个编年记事的十二纪只怕就会琐碎凌乱，芜杂粗糙，不成体统。

故班固知其若此^[1]，设纪传以区分，使其历

纪传晚出，矫编年之弊。然世人又有厌纪传繁复而效编年之简洁者。此正与上文“考兹胜负，互有得失”呼应。

然可观，纲纪有别。荀悦厌其迂阔^[2]，又依左氏成书，翦截班史，篇才三十，历代褒之，有逾本传。

[注释]

[1] 以下四句是说：班固知道，如果用编年体写史就会出现上面所说的那种不良后果，所以他写《汉书》就采用纪传体，用纪、表、志、传来分类撰写，使全书内容清晰明白，纲目有条有理，便于观览。按，在“班固”二字下，浦起龙《史通通释》注释说“以固例迁”，即“班固”一词也是包括了司马迁在内。从本篇仅是讲论体裁而不是讲论各书优劣的角度说，浦氏此言很是有理。[2] 以下六句是说：荀悦不喜欢纪传体《汉书》的内容繁冗，就又依据《左传》的编年体形式写成《汉纪》，内容主要是对班固《汉书》予以删削，全书仅三十卷，但历代学者都褒扬它，觉得它超过了《汉书》。迂阔，迂腐而不切合实际，此指《汉书》篇卷较多而不便阅读。

此为全篇主旨所在。然其所举各书皆断代史，而不及前已提到之《史记》，实则《史记》乃纪传体创始著作，但通史既不为刘知幾所重，故不为提及。

然则班、荀二体，角力争先^[1]，欲废其一，固亦难矣。后来作者，不出二途。故晋史有王、虞^[2]，而副以干《纪》^[3]；《宋书》有徐、沈^[4]，而分为裴《略》^[5]。各有其美，并行于世。异夫令升之言，唯守一家而已^[6]。

[注释]

[1] 角力争先：互争胜负，唯恐落后。 [2] 王、虞：指王隐、

虞预，二人都著有纪传体晋朝史书。王隐字处叔，西晋陈留（今河南淮阳县）人，曾官著作郎。博学多闻，撰成《晋书》，然拙于文辞，凡次第可观者，皆其父所写，自作者多文体混漫，义不可解。已佚。虞预（？—340）字叔宁，西晋余姚（今属浙江）人。历官著作佐郎、著作郎、散骑常侍等职。雅好经史，学问富博，著有《晋书》《会稽典录》《诸虞传》等，均佚。 [3] 干《纪》：即干宝《晋纪》，编年体史书。其书简略，直而能婉，世称良史，惜全书失传，唯其《总论》全文俱存，主旨是总结西晋灭亡的原因，在历史见识、文章气魄、文笔生动等方面，都堪称佳作。 [4] 徐、沈：指徐爰、沈约，二人都著有纪传体南朝宋史。徐爰（394—475）字长玉，南朝宋南琅琊开阳（今江苏句容市）人。历官著作郎、兼尚书左丞、中散大夫等职。他接续何承天、山谦之、苏宝生等官修国史成果，写成纪传体《宋书》，已佚。沈约（441—513）字休文，吴兴武康（今浙江德清县）人，历仕南朝宋、齐、梁三代。于南齐时奉敕纂修《宋书》，接续何承天、山谦之、苏宝生、徐爰等纂修成稿，于梁武帝天监年间完成全书，其中纂修八志是他最主要的贡献，有宝贵的史料价值。 [5] 裴《略》：即裴子野《宋略》，编年体史书，已佚。子野曾祖松之在刘宋时曾受诏续修何承天《宋书》，未成而卒，子野常欲继成先业。及沈约《宋书》既行，子野据之删烦撮要，为《宋略》二十卷，叙事评论多善，沈约见而叹曰：“吾弗逮也。”《史通》遂称“裴《略》为上，沈《书》次之”，其实沈约自叹不如之说，乃一时推奖之言，不足为定论。 [6] 异：奇怪。全句意谓：干宝的言论真是可怪，其实他只是拘守自家的观点罢了。

[点评]

上篇《六家》指出，古今正史的史书流派原本主要

有六种，但随着时代的发展、社会的变迁，有四种逐渐被淘汰而退出了历史舞台，值得继续效法遵循的，只有《左传》所代表的编年体和《汉书》所代表的断代纪传体两种。于是本篇就继之专门比较分析这两种史书体裁的各自优缺点。虽内中也谈到《史记》的通史纪传体裁，但最终仍以断代纪传体为落脚点。在两晋南北朝时期，学者们或肯定编年体而贬抑纪传体，或褒扬纪传体而否定编年体，都将二者直接对立。因而本篇也是对前人探讨的接续与回应。作者通过列举实例，比较对观，详细指陈二体各自优劣，提出二者并非矛盾不可互存，而是各有其美，应该并行于世，而不该偏守一家，实乃公允恰切之论。此后虽有个别学者仍偏持一端之说，但学界公认其说最为允当，而之后的中国古代史学不仅确以编年体和断代纪传体为最主要的史书体裁，而且还常常引用其说作为讨论二体的重要理论基础，足证其言之合理。

不过，“纪传之体，合纪、传、表、志以为一书，自具经纬错综之方，兼包人物典章之事，虽不能掩编年之长，取而代之，然学者于焉取资，实有非编年之所及。故《史通》虽以二体同号正史，然于纪传之书及其义例，论述独详，固亦有所偏重也”（程千帆《史通笺记》），此亦不可不知。

此外，本篇列举多部史书，以作为品评二体长短优劣的例证，后世遂有将其言论移作对这些史书优劣之评价者。实则此乃误解本篇主旨而致误，本篇“错举多书，总归二体。盖揭二体之两行，非评诸书之优劣也”（《浦起龙《史通通释》》）。

载言第三

古者言为《尚书》，事为《春秋》，左右二史，分尸其职^[1]。盖桓、文作霸^[2]，纠合同盟，春秋之时，事之大者也，而《尚书》阙纪。秦师败绩^[3]，繆公诫誓，《尚书》之中，言之大者也，而《春秋》靡录。此则言、事有别，断可知矣。

本篇专门讨论史书中应该如何记载制册章表之类言辞文章的问题。

言事有别，但是否分属于左右二史，实已难言之。

[注释]

[1] 尸：掌管，主持。《礼记·玉藻》说“动则左史书之，言则右史书之”，郑玄《六艺论》说“左史所记为《春秋》，右史所记为《尚书》”。而《汉书·艺文志》则说“左史记言，右史记事。事为《春秋》，言为《尚书》”。其说出于刘歆，刘知幾从之。 [2] 桓、文作霸：指春秋时期齐桓公、晋文公等人相称霸事，而非仅指齐桓公、晋文公二人。齐桓公是春秋时期齐国第十五位国君，在位四十三年（前685—前643）。任管仲为相，积极改革内政，使齐国迅速强盛。提出“尊王攘夷”的口号，在诸侯中树立了很高威信，先后几次大会诸侯，取得霸主地位。晋文公是春秋时期晋国的第二十二位君主，在位九年（前636—前628）。任用贤才，实行通商宽农、明贤良、赏功劳等政策，作三军六卿，使晋国国力大增，是继齐桓公之后的第二位霸主。 [3] 秦师败绩：周襄王二十四年（前628），秦穆公派将领孟明视、西乞术、白乙丙率军越晋境偷袭郑国。次年四月，秦军回师路经崤山时，遭到晋襄公率伏兵突袭，全军覆没，孟明视等

三将被擒。不久三人被释放回国，穆公后悔不听劝阻，当众作誓词，即《秦誓》。后来《尚书》的编写者将其作为最后一篇，收入书中。

逮左氏为书，不遵古法，言之与事，同在《传》中^[1]。然而言、事相兼，烦省合理^[2]，故使读者寻绎不倦，览讽忘疲^[3]。

《左传》善叙事，尤善于描写战争。

[注释]

[1]《传》：《左传》。《左传》以记述历史事件和人物活动为主线，而对话与议论穿插其中，已经发展为言事兼载、内容完备的史书。[2]烦省合理：记载的详略合乎事理。[3]寻绎不倦，览讽忘疲：推求探讨不感到劳累，浏览诵读不觉得困倦。

至于《史》《汉》则不然，凡所包举，务在恢博^[1]，文辞入记，繁富为多。是以《贾谊》《晁错》《董仲舒》《东方朔》等传^[2]，唯上录言，罕逢载事^[3]。夫方述一事^[4]，得其纪纲，而隔以大篇，分其次序。遂令披阅之者，有所懵然。后史相承，不改其辙，交错分扰^[5]，古今是同。

是否影响阅读，要视具体情况而定，虽是仁智互见的问题，但要说“遂令披阅之者，有所懵然”，则似有夸张。

[注释]

[1]务在恢博：一意求博求大。[2]东方朔（前154—前

93):字曼倩,西汉平原厌次(今山东德州市陵城区)人。武帝即位后,他上书自荐,诏拜为郎,后任太中大夫等职。性格诙谐,言词敏捷,滑稽多智。曾言政治得失,陈农战强国之计,但始终被当作俳优看待,不受重用。著述甚丰,有《答客难》《非有先生论》等名篇。 [3]唯上录言,罕逢载事:只喜欢记录他们的言论文辞,对他们的事件则记载很少。“上”,浦起龙《史通通释》说通“尚”,“或作‘止’”。徐复引《史通·世家》“或传国唯止一身”等为证,认为“作‘止’之本是,作‘上’系形近之误”,见其《〈史通〉校记》(载《徐复语言文字学丛稿》,江苏古籍出版社1990年版)。 [4]以下六句是说:正在叙述一件史事,梳理好了大纲和情节眉目,却插进来一长篇文章,把正在叙述的事情前后隔开了,一下子使阅览者糊涂发懵,忘了事件前后的发展层次。 [5]交错分扰:指史书中言论和事件相交错杂、混在一起的情况。

案迁、固列君臣于纪传^[1],统遗逸于表志,虽篇名甚广,而言无独录。愚谓凡为史者,宜于表志之外,更立一“书”。若人主之制册、诰令^[2],群臣之章表、移檄^[3],收之纪传,悉入书部,题为“制册章表书”,以类区别。他皆放此^[4]。亦犹志之有“礼乐志”“刑法志”者也。

独抒己见,别具手眼。

[注释]

[1]以下四句是说:司马迁《史记》和班固《汉书》将君臣分别列于本纪和列传之中,纪传没有记录的内容全部列入表和志,

虽然表和志名称很多、记录范围很广，但对言辞文章却没有独立篇予以记录。 [2]制、册、诰、令：古代帝王所用的文体名称。制，帝王发布的命令文书，一般是有关国家典章制度的重要文书。册，帝王封官授爵的诏书。诰，帝王发布的训诫、勉励的文告。令，帝王发布的对于某个具体的人和事的命令。 [3]章、表、移、檄：古代大臣所用的公文文体名称。章，奏章，向帝王进言陈事的文书。表，有所陈请的奏章。移，官府之间的交涉性公文。檄，用于征召、晓谕或声讨的文书。 [4]放：通“仿”，仿照。

浦起龙《史通通释》：“尝窃计之，就如贾生、董傅、方朔、马卿，未作要官，无他政迹，其生平不朽，正在陈书对策、诗颂论著等文，设检去之，以何担重？……即刘于《载文篇》亦言‘非复史书，更成文集’，不且自矛盾乎？况乎后世著述如林，弥滋轶轹矣。此论不可行。”

又诗人之什，自成一派。故风、雅、比、兴^[1]，非《三传》所取^[2]。自六义不作^[3]，文章生焉。若韦孟讽谏之诗^[4]，扬雄出师之颂^[5]，马卿之书封禅^[6]，贾谊之论过秦^[7]，诸如此文^[8]，皆施纪传。窃谓宜从古诗例，断入书中，亦犹《舜典》列《元首之歌》，《夏书》包《五子之咏》者也。夫能使史体如是，庶几《春秋》《尚书》之道备矣。

以《春秋》《尚书》为评价标准。

[注释]

[1]风、雅、比、兴：风、雅指《诗经》中收录的诗歌类型。风为各地土风歌谣，大部分是民歌；雅是周王朝直辖地区的音乐，即所谓正声雅乐，按音乐的不同又分为《大雅》《小雅》，除《小雅》中有少量民歌外，大部分是贵族的作品。比、兴是《诗经》中诗歌创作的修辞方法，即比喻和象征。 [2]《三传》：解释《春秋》一书的《左传》《公羊传》和《穀梁传》三部著作。但《左传》

多处引《诗经》，非本篇所说不取。 [3] 六义：即风、雅、颂三种诗歌体裁和赋、比、兴三种诗歌表现手法，此处代指赋诗见志的风气。不作，衰微。 [4] 韦孟讽谏之诗：韦孟（？—前156）为西汉彭城（今江苏徐州市）人，任楚元王傅，以其孙荒淫不法，作诗讽谏，《汉书·韦贤传》记载有其事与其诗。 [5] 扬雄出师之颂：扬雄（前53—18）字子云，西汉蜀郡成都（今属四川）人，曾任给事黄门郎等。《汉书·扬雄传》载其文赋多篇，但无《出师颂》；《文选》卷四七在收录扬雄《赵充国颂》之后，录有史岑《出师颂》，刘知幾或因此而仅凭记忆，将该文误为扬雄所作。 [6] 马卿之书封禅：司马相如（？—前118）字长卿，西汉蜀郡成都（今属四川）人。工辞赋，词藻富丽，结构宏大，是汉赋的最重要代表，被后人称为赋圣和辞宗。临终前遗有《封禅书》（又称《封禅文》）一卷，由家人上奏给武帝，阐明请求封禅的主张，强调武帝最宜封禅，最后又以天人感应的思想，强调封禅可促进帝王居安思危，从更广泛的意义上阐明应该封禅的主旨。《史记》和《汉书》的司马相如传都收录有这篇文章。 [7] 贾谊之论过秦：即贾谊传世的政论文《过秦论》。全文从多个方面分析秦王朝的过失，以作为汉王朝巩固统治的借鉴，是一篇见解深刻而又极富艺术感染力的文章。因是总结秦朝速亡的历史教训，故而司马迁在《史记·秦始皇本纪》、班固在《汉书·陈胜传》中都收录了这篇文章，而二书的贾谊传中则不再重复收录。 [8] 以下八句是说：诸如此类的文章，过去都收录在本纪和列传之中。我认为应当依照古代史书收录诗歌的方法，将它们从纪传中分出来，放到“书”类中，也就是像《尚书》的《舜典》中收录《元首之歌》和《夏书》中收录《五子之咏》那样。如果历史著作的体例都是这样的话，就算是具备了《春秋》《尚书》所确立的言辞与事件分别记录的写作原则。

反对因循守旧、抱残守缺，力倡革故鼎新、继往开来。

昔干宝议撰晋史，以为宜准丘明，其臣下委曲^[1]，仍为谱注^[2]。于时议者，莫不宗之^[3]。故前史之所未安^[4]，后史之所宜革。是用敢同有识，爰立兹篇，庶世之作者，睹其利害。如谓不然，请俟来哲。

[注释]

[1] 委曲：史事的曲折变化和琐碎的细节。 [2] 仍：乃。谱，叙写，记载。注，自注。本句意谓：就用自注的方式来记载。 [3] 宗：尊奉。 [4] 以下两句是说：由此看来，凡是前代史书中有不合适的地方，后代史书都应该将它们进行改革。

[点评]

本篇是《史通》全书第三篇，它和前两篇《六家》《二体》，都是刘知幾在熟读史书、了然于古今史学发展脉络的基础上，出乎胸臆的独创之作。本着“前史之所未安，后史之所宜革”的历史进步理念和改革创新精神，本篇提出，应在纪传体史书中，于纪、传、表、志四种体例之外，专门创立“书”这一体例，把原来纪、传中所收的君臣诏令奏表之类言辞文章全部移到“书”中，在“制册章表书”题目下收录。可见从本篇起，作者已经开始对纪传史体裁的内部体例进行讨论。从全书来看，作者虽然将编年、纪传二体史书全都看作正史，但编年体史书内部既不像纪传体那样再细分纪、表、志、传等多种

体例，其记述内容也不如纪传体史书宏阔全面，加以唐代官修前代史和官修国史都是采用纪传体，因而作者在书中对纪传史体的讨论更多也更为深入。只是因为本篇完全是作者独出心裁的别识创见，遂紧随《六家》《二体》而排在第三篇，之后才从第四篇《本纪》开始，对以纪传体史书为最主要代表的传统史学进行专题性的理论总结与评述。这个编排顺序，说明刘知幾在写作本书时具有明确的理论规划与逻辑体系。

刘知幾倡导史书叙事崇尚简要，认为纪、传中插入长篇言辞文章，影响前后叙事，所以产生创立“书”部的想法，欲将言辞文章移出纪、传而统归“书”部。但后世却无人奉行，其原因，主要在于纪、传中所录文章，大多与当时政治、学术以及传主生平行事有重要关系，可以反映人物的思想、性格特点，可以表现当时的历史形势，可以突出人物的出色才华，如此等等，皆非仅仅是为了外在形式上的文章繁复收录为美，如果不收录此类文章，势必影响到对当时政治、学术以及传主的认识。所以，作者想在纪、表、志、传四种体例之外，专门创立“书”体，把诏令奏表之类言辞文章全部列入“书”中的做法，是不合适的。作者具有勇于革旧、敢于创新的精神，这是值得肯定的，但因思虑不周，不具有实践性、可行性。凡事都要从实际出发，坚持实践的观点、辩证的观点，在思维缜密、把握准确、考虑周全的基础上推陈出新。

本纪第四

本篇专门讨论纪传体史书中应该如何撰写本纪的问题。

称司马迁“列天子行事”为本纪，这只是刘知幾自己的观点，并非司马迁原意。

昔汲冢竹书是曰《纪年》，《吕氏春秋》肇立纪号^[1]。盖纪者，纲纪庶品^[2]，网罗万物^[3]。考篇目之大者，其莫过于此乎？及司马迁之著《史记》也，又列天子行事，以本纪名篇^[4]。后世因之，守而勿失^[4]。譬夫行夏时之正朔^[5]，服孔门之教义者^[7]，虽地迁陵谷，时变质文^[8]，而此道常行，终莫之能易也。

[注释]

[1]肇：开始。《吕氏春秋》全书二十六卷，分为十二纪、八览、六论，故此处称其创立纪的名称。 [2]纲纪庶品：纲纪，统率。庶，众。品，种类。 [3]网罗：搜罗，包容。 [4]以本纪名篇：司马迁《史记》中已称引《禹本纪》，可知“本纪”一词并非司马迁所创。但《禹本纪》已失传，其内容体制不详，因此除了名称之外，今已很难说《史记》的本纪就是效法《禹本纪》。 [5]守而勿失：遵循仿效，没有废除。 [6]行夏时之正(zhēng)朔：行，遵守。夏时，夏朝的历法。正朔，农历正月初一。古代帝王改朝换代，必改正朔，以示新承天命，表示一个朝代对中国（华夏）衣体的正统继承的资格。夏、商、周、秦及汉初的正朔各不相同，汉武帝后皆用夏制，以孟春之月（即今农历正月）为岁首。本句意谓：奉行夏代历法的正朔。 [7]服孔门之教义：服，信奉。孔门之教义，孔子所创立的儒家学说。 [8]时变质文：时代变迁，

社会风尚由喜好质朴转变为喜好文采。

然迁之以天子为本纪，诸侯为世家^[1]，斯诚
 说矣^[2]。但区域既定，而疆理不分^[3]，遂令后之
 学者罕详其义。案姬自后稷至于西伯^[4]，嬴自伯
 翳至于庄襄^[5]，爵乃诸侯，而名隶本纪。若以西
 伯、庄襄以上，别作周、秦世家，持殷纣以对武
 王^[6]，拔秦始以承周赧^[7]，使帝王传授，昭然有
 别，岂不善乎？必以西伯以前^[8]，其事简约，别
 加一目，不足成篇。则伯翳之至庄襄，其书先成
 一卷，而不共世家等列，辄与本纪同编，此尤可
 怪也。

力主“以天子为本纪”，严格区分世家与本纪的不同，将体例的整齐划一强调到绝对化的地步，却忽略了史书记事的完整性、系统性要求，不符合历史本身发展的序列要求。是仅顾及史书体例，而不顾历史实际。

[注释]

[1] 迁之以天子为本纪，诸侯为世家：“天子为本纪，诸侯为世家”，语出南朝宋裴松之《史目》“天子称本纪，诸侯曰史家”，浦起龙《史通通释》已经指出，今可见于《史记·五帝本纪》张守节《正义》引，可知此乃晋朝以来形成的历史观念，并不能代表司马迁本人的观点。所以此处说“迁之以天子为本纪，诸侯为世家”，更只是刘知幾自己的看法，与司马迁本人无关。 [2] 说(dǎng)：正直的，正确的。 [3] 区域：类别，门类。这里指纪传体史书的纪、表、志、传等体例。疆理，界限。此指纪、表、志、传等体例之间的区别。 [4] 姬自后稷至于西伯：姬，周朝王族之

姓，这里代指周朝。后稷，姬姓始祖，名弃，尧舜时任掌管农业之官，曾被尧举为“农师”，因教民耕种，被舜封于郟，赐姓姬，《史记·周本纪》就是从他开始记载的。西伯，即周文王，其父死后，继承西伯侯之位，使周成为西方霸主，为其子武王灭商奠定了基础。 [5] 嬴自伯翳至于庄襄：嬴，秦族之姓，这里代指秦国。伯翳，秦族始祖，因助大禹治水有功，被舜赐嬴姓，《史记·秦本纪》就是从他开始记载的。庄襄王，即子楚（前281—前247），秦孝文王之子，秦始皇之父。孝文王在公元年前250年即位，三天后去世，庄襄王即位，在位三年，攻灭东周君，继又蚕食赵、魏、韩三国，攻占大片土地。《史记》将秦族自伯翳至庄襄的历史单独写为《秦本纪》，置于《秦始皇本纪》之前。 [6] 持殷纣以对武王：殷纣即商纣王，名受。在位前期，曾把商朝势力扩展到江淮一带。后期沉湎酒色，宠信佞臣，滥施苛政，后为周武王所败，自焚死，商朝灭亡。本句意为：以周武王接续商纣王。 [7] 拔秦始以承周赧：秦始即秦始皇（前259—前210），名政。即位后，任用尉缭和李斯等人，积极推行统一战略，最终灭六国，建立了第一个统一的多民族中央集权国家。周赧王在公元前256年为秦昭王攻灭，七年后，东周亦亡于秦庄襄王。本句意为：以秦始皇接续周赧王。 [8] 以下九句是说：如果认为西周西伯以前的历史比较简略，另外加一个《世家》来写，不足以独立写成一篇，那也就算了，但是秦国从伯翳到庄襄王的历史，《史记》中已先单独写成了一卷，可以列为一篇《世家》了，但却没有写入世家，以与其他世家并列，而是题为《秦本纪》，与其他本纪编在了一起，这是非常奇怪的。

项羽僭盗而死^[1]，未得成君，求之于古，则

齐无知、卫州吁之类也^[2]。安得讳其名字，呼之曰王者乎^[3]？春秋吴、楚僭拟^[4]，书如列国。假使羽窃帝名，正可抑同群盗^[5]，况其名曰西楚，号止霸王者乎？霸王者，即当时诸侯。诸侯而称本纪，求名责实^[6]，再三乖谬。

〔注释〕

[1] 项羽（前 232—前 202）：名籍，字羽，秦末下相（今江苏宿迁市）人。秦末农民起义爆发后，跟随叔父项梁起兵响应，率军消灭秦军主力。秦亡后称西楚霸王，分封灭秦功臣及六国贵族为王。不久刘邦发兵相争，四年后项羽失败自杀。僭，超越本分，古代指地位在下者冒用上者的名义或礼仪、器物。[2] 齐无知：春秋时齐国公子。公元前 686 年冬，齐襄公在狩猎归途中被杀，无知被拥立为君，次年春被杀。卫州吁，春秋时卫国公子，公元前 719 年春，州吁杀卫桓公自立为君，秋时被卫人所杀。此二人皆为杀君自立，故《左传》直书其名，而不称为君。刘知幾认为项羽和无知、州吁一样，也不能称为君。[3] 讳其名字，呼之曰王：讳，避讳。古代对君主和尊长，不能直呼其名字，称作“避讳”。《史记》中多次称项羽为“项王”，而未直呼其名，但此乃沿袭当时人对项羽的通称，并无特别尊崇项羽之意，刘知幾以为出于避讳，实乃误解。[4] 以下两句是说：春秋时期吴、楚两国都曾自称为王，但《史记》没有将它们列入本纪，而是和各诸侯国一样，列为世家。[5] 抑：贬抑，降低。群盗，指陈胜、吴广，这是刘知幾对农民起义领袖的蔑称。[6] 求名责实：按照名称或名义去寻求实际内容，使得名实相符。

徐时栋《烟屿楼读书志》卷十二《史记》：“天下号令在某人，则某人为本纪，此史公史例也。故《高祖本纪》之前有《项羽本纪》，高祖以后不立孝惠皇帝本纪，而独立《吕后本纪》，固以本纪为纪实，而非争名分之地也。此后无人能具此识力，亦无人敢循此史例矣。”

提出本纪的一个体例要求：用帝王年号编年记事。

批评陆机不效法《三国志·魏书·武帝纪》的写法来“列纪三祖”。陆机以传为体、以纪为名的写法，应是仿效《史记·项羽本纪》。

盖纪之为体，犹《春秋》之经，系日月以成岁时，书君上以显国统^[1]。曹武虽曰人臣^[2]，实同王者，以未登帝位，国不建元^[3]。陈《志》权假汉年，编作《魏纪》^[4]，亦犹《两汉书》首列秦、莽之正朔也^[5]。后来作者，宜准于斯。而陆机《晋书》，列纪三祖^[6]，直序其事，竟不编年。年既不编，何纪之有？

[注释]

[1] 国统：即帝统，君主一脉相承的统绪。 [2] 曹武：即魏武帝曹操（155—220），字孟德，小字阿瞞，东汉沛国谯县（今安徽亳州市）人。东汉末军阀混战，曹操统一北方，以东汉丞相的身份，挟持汉献帝，号令天下，后进位魏王，谥武王。他生前未登帝位，其子曹丕称帝后，追尊他为武帝。 [3] 建元：开国后第一次建立年号。泛指建国。 [4] 陈《志》：即陈寿《三国志》。《魏纪》，指《三国志》中的《魏书·武帝纪》，其记事纪年起汉献帝初平元年（190），迄建安二十五年（220），用汉献帝年号。 [5] 《两汉书》首列秦、莽之正朔：班固《汉书》开篇《高帝纪》在记载汉高祖刘邦称帝以前史事时，使用秦二世纪年；范曄《后汉书》开篇《光武帝纪》在记载光武帝刘秀称帝以前史事时，使用王莽新朝年号纪年。范曄（398—445）字蔚宗，南朝刘宋时顺阳（今河南淅川县南）人，以才学闻名。他参考多种东汉史籍，撰成纪传体《后汉书》，其中史论是他着重用力之处，不仅笔势纵放、词语精炼，而且颇具深湛见解。南朝梁刘昭在注释其《后汉书》